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0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審核之全年業績公告

董事長報告

尊敬的中國太保股東：

我很高興地告訴大家，剛剛過去的 2015 年是不平凡的一年，中國太保的發展質量和效益得到了明顯提升。我們追求可持續的價值增長，價值增長超出預期，壽險個人業務保持高增長，業務結構成功轉型，大個險格局形成；資產管理業務建立委託受託市場化機制，面對市場波動不斷優化大類資產配置，實現了較高的投資收益，使集團淨利潤創新高；產險承保質量上升，實現了承保盈利。我們“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轉型工作取得突破，通過客戶臉譜繪製實現市場細分，從客戶端著手在精準銷售和精細服務上取得突破，提升了可持續發展能力。我們專注保險主業，推動健康險、養老險、農業保險等新興業務領域與產、壽險在渠道和產品上實現共享，融合發展效應顯現。

2015 年，得益於對價值導向發展戰略的不懈堅守和轉型工作的有效突破，我們取得了良好經營業績。全年集團實現營業收入^{註1}2,472.02 億元，同比增長 12.5%，其中保險業

務收入首次突破兩千億大關，達到 2,033.05 億元；實現淨利潤^{註2}177.28 億元，同比增長 60.4%；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註2}14.2%，同比提升 3.9 個百分點。截至 2015 年末，集團內含價值達 2,056.24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20.0%；其中有效業務價值^{註3}905.59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22.3%；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首次超過百億元，達到 120.22 億元，同比增長 37.8%。截至 2015 年末，集團管理資產^{註4}躍上萬億元平臺，達到 10,879.32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9.4%。憑藉良好的業績表現，公司連續第五年入選《財富》世界 500 強，排名較 2014 年躍升 56 位，達到第 328 位。

- **壽險業務形成大個險新格局，推動價值可持續增長。**2015 年壽險實現一年新業務價值 120.22 億元，同比增長 37.8%；其中個人業務在新業務價值中的佔比同比提升了 3.2 個百分點，達到 95.6%；個人業務全年新保增速高達 61.2%，在壽險總新保中的佔比達到 76.0%，在壽險總保費中的佔比達到 84.1%，個人業務新保市場份額持續提升。得益於個人業務的持續增長，壽險業務結構已發生根本轉變，無論從價值，還是保費的維度，個人業務都已經成為壽險價值持續增長的核心驅動力量。同時，個人業務的發展基礎進一步夯實，全年營銷員月均人力達到 48.2 萬人，同比增長 40.1%，健康人力和績優人力佔比提升，留存率改善，隊伍結構持續優化；營銷員月人均產能同比增長 16.6%。
- **產險業務追求可持續發展，實現承保盈利。**2015 年，產險堅持“控品質、保盈利、強基礎、增後勁”的工作方針，多管齊下，優化業務品質、加強理賠管理，實現承保盈利。2015 年，太保產險綜合成本率 99.8%，同比下降 4.0 個百分點。其中車險業務綜合成本率 98.0%，同比下降 4.0 個百分點，優於行業平均水平；非車險業務方面，公司積極推進“e 農險”體系建設，創新應用無人機航拍、衛星遙感定損等新技術，打造農險專業化競爭優勢，全年實現保險業務收入 11.55 億元，同比增長 28.8%，並保持較好的承保盈利水平。同時，我們也要看到，產險業務可持續發展基礎還不夠穩固，下一步我們積極應對商業車險費率市場化改革，提升優質客戶服務能力，優化渠道結構；進一步加快新興業務發展，提升運營效率，增強發展後勁。
- **資產管理業務初步建立有效的資產負債管理協同機制，市場化發展能力進一步提升，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快速增長。**面對複雜的市場環境，我們加強了對經濟形勢和利率水平的研判，不斷優化大類資產配置，努力提升資產管理水平，實現了管理資產規模的快速增長和投資收益的大幅增加。截至 2015 年末，集團管理資產^{註4}達到 10,879.32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9.4%。其中第三方管理資產^{註4}2,334.74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56.3%，在集團管理資產中的佔比已經從 2011 年末的 6.8%大幅提升至 21.5%。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收入達到 6.53 億元，同比增長 64.9%。面對利率下行及股票市場大幅波動的挑戰，公司保持定力，堅持資產負債管理原則，2015 年實現總投資收益 559.10

億元，同比增長 33.2%；總投資收益率達 7.3%，同比提升 1.2 個百分點，為近五年來最高；淨值增長率達 8.2%，保持在較高水平。

轉型重塑內生動力，打造價值創造能力。2015 年我們持續推進“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轉型發展，推動發展模式轉型升級。自 2011 年確立“關注客戶需求、改善客戶界面、提升客戶體驗”三大目標起，在全司上下的共同努力和參與下，堅持問題導向，聚焦關鍵短板，以項目為抓手，開展創新實踐。一路走來，公司整體的發展模式已發生了可喜的變化，內生動力持續增強。

- **關注客戶需求，實現精準銷售和精細服務。**為更好地細分市場，我們開展了集團及 79 家分公司的客戶臉譜繪製工作。從客戶年齡、性別、地域、渠道、產品、保單件數、保障種類、繳費水平、接觸方式等多維度分析客戶，洞見發現客戶的保障缺口和財富管理需求，為僅有一張長險保單客群、僅為孩子投保客群以及繳費期滿客群實施精準銷售策略，2015 年分別實現保費收入 81.4 億元、55.7 億元、44.8 億元。同時，針對車險低出險和女性等優質客戶，以及新車首次出險客戶，提供“金鑰匙”、“引導理賠”、“小額理賠授信”、“緊急救援”等服務，提升客戶黏度。
- **改善客戶界面，加快移動互聯新技術應用。**為了向客戶提供更加便利的服務，我們積極應用移動互聯新技術改善服務流程，推動線上線下融合發展。截止 2015 年末，公司在線商城累計註冊用戶數已達 833 萬，累計服務客戶超過 1,884 萬人次；“中國太保”微信服務號粉絲數突破 473 萬，客戶可以通過線上實現信息獲取、理賠、查詢、保單質押貸款等全流程服務。公司為營銷員提供“神行太保”智能移動保險平臺達 19 萬台，個人業務新保出單全覆蓋，助力營銷員更好地服務客戶。2015 年壽險移動保全在保全總量中的佔比已達到 43%；此外公司還推出新技術回訪服務，在全年回訪量中的佔比達到 54.2%。在太保社區便利店，應用新技術已經能夠提供理賠進度查詢、車險報價和承保，以及保單質押貸款等 10 項社區服務。
- **提升客戶體驗，驅動產品服務創新。**針對客戶生命週期不同階段的保險需求和財富管理需求，壽險植入生活場景，創新推出多款產品，如綜合多種意外傷害保障的“安行寶”，提供免體檢高保障的防癌險“愛無憂”，以及將防癌保障擴展至老年人的“銀髮安康”等等。產險創新推出“財富 U 保”中小企業產品，三款針對餐飲娛樂、酒店娛樂、機電製造行業的專屬產品投放 41 家分公司，截至 2015 年底，累計為約 9 萬家中小企業客戶提供了超過 15,000 億元的綜合財產保障和超過 3,400 億元的綜合責任保障。在 12 個城市建設“金玉蘭”理財規劃師隊伍，為城區客戶提供高品質產品和服務。

協同創造優勢，2015 年我們持續圍繞保險主業佈局推進業務板塊間的戰略協同。抓住健康領域的發展機遇，太保安聯健康險公司著力於“健康保障+健康管理”的產品及服務創新，形成與太保壽險個人業務渠道的融合發展。抓住年金發展機遇，長江養老推動企業年金與職業年金業務納入壽養協同平臺，促進壽險法人渠道保險服務與機構養老金服務的資源共享，同時加快發展養老保障管理業務，提升集團在個人養老資管領域的影響力。抓住農險發展機遇，安信農險著力推出紹興茶葉低溫氣象指數保險、廣西糖料蔗價格（期貨）指數保險、上海雞蛋價格（期貨）指數保險，以及杭州菜籃子綜合保險等創新農險產品，進一步形成與產險渠道和客戶的協同。

2015 年，我們一如既往地將企業社會責任全面融入商業模式中，積極發揮“社會穩定器”的作用，與各利益相關方實現價值共享。我們把握政策機遇，通過在健康、農業以及養老等三大民生領域的佈局，讓更多人“病有所醫”、“耕有所獲”、“老有所養”。在醫療保障方面，我們在推出健康稅優保險解決方案，創新推出針對不同客群的多款重疾保障產品，積極參與醫保體系建設，在多地形成了大病保險的示範項目，極大緩解了民眾的大病醫療負擔；在農業保障方面，我們積極參與政策性農業保險，在農險和涉農領域創新開發了多款價格、氣溫、風力指數保險產品，拓寬了“三農”服務的廣度與深度；在養老保障方面，我們發揮專業特長，致力於推動企業年金惠及廣大受眾，創新開發個人養老保障產品，並通過建立助老社群等方式傳播新型養老理念。同時，我們以公益促進社會和諧，積極承擔社會責任，持續開展各類捐資助學、關愛孤殘、扶貧賑災等公益活動，全年各類公益捐贈總額近 1,800 萬元，積極履行企業公民承諾，回饋社會。

2016 年是國家“十三五”的開局之年，也是中國從保險大國向保險強國邁進的關鍵時期，行業將迎來新的發展機遇期。同時，也要看到，利率下行，壽險的資產負債匹配管理難度加大；車險費率市場化改革將對產險的經營模式帶來深遠的影響。面對機遇和挑戰，我們將堅持專注保險主業，推動轉型升級，持續提升發展質量和效益。

2016 年，中國太保也將迎來建司二十五週年，“櫛風沐雨廿五載，春華秋實看今朝”，這是我們深耕於中國保險市場，服務於廣大中國消費者的二十五年，更是我們堅守價值，開拓進取，迎來累累碩果的二十五年。**面對成就，我們倍加感恩，感謝九千多萬名客戶的信任，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未來的征程已經開始，相信在全體員工、營銷員的共同努力下，我們一定能再創佳績！

註：

- 1、以中國會計準則數據填列。
- 2、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數據填列。
- 3、以集團應佔壽險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填列。
- 4、去年同期數據已重述。

經營業績回顧分析

公司業務概要

一、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綜合性保險集團，圍繞保險產業鏈、通過旗下子公司提供各類風險保障、財富規劃以及資產管理等產品和服務。公司主要通過太保壽險為客戶提供人壽保險產品和服務；通過太保產險及太保香港為客戶提供財產保險產品和服務；通過太保安聯健康險為客戶提供專業的健康險產品和服務；通過太保資產管理開展保險資金運用以及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本公司還通過長江養老從事養老金業務、管理運用保險資金及開展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通過太保在線的網絡平臺（www.ecpic.com.cn）為客戶提供綜合服務，銷售人壽、財產保險產品以及個人養老保障產品；通過太平洋保險養老產業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從事養老產業投資與建設、運營與管理，以及與養老產業相關的健康和醫療投資業務等。

2015 年，國內保險業保持強勁增長勢頭，全國保險業實現保費收入 2.4 萬億元，同比增長 20%。其中，財產險公司保費收入 8,423.26 億元，同比增長 11.6%，太保產險市場份額達到 11.2%；人身險公司保費收入 15,859.13 億元，同比增長 25.0%，太保壽險市場份額為 6.8%。

二、核心競爭力分析

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綜合性保險集團，位列《財富》世界 500 強第 328 位。公司堅持“專注保險主業，推動和實現可持續價值增長”的發展理念，致力於為股東創造可持續的價值與穩定的回報。

- 實現了在壽險、產險、養老保險、健康險、農業保險、資產管理和養老投資的全牌照佈局，各業務板塊融合發展，協同效應初步顯現；
- 作為中國最知名的保險品牌之一，擁有 9,400 多萬客戶、覆蓋全國的分銷網絡和一體化的服務平臺；
- 壽險通過實施老客戶加保和新客戶獲取的精準營銷策略，實現了大個險可持續發展；產險通過提升電網銷、交叉銷售、車商等綜合成本率較優的渠道佔比，實現了車險綜合成本率的持續優化；
- 市場化投資管理能力提升。主動實施基於契約關係的資產負債管理變革，實現各委託投資賬戶投資收益持續超越負債成本。加強市場化能力建設，圍繞客戶需求持續創新資產管理產品，客戶覆蓋面不斷拓寬，第三方資產管理規模佔比持續提升；

- 擁有健全高效的公司治理結構，維護了股東、客戶、公司和員工等相關方的權益；建立了行業領先的風險管理與內控體系，保障公司的持續健康發展；
- 擁有先進、可靠的信息技術系統，構建了企業級移動應用佈局，具備領先的運營支持能力和新技術應用能力；
- 擁有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集約化的集團管理平臺，建立了科學的現代企業決策機制。

業績概述

中國太保堅持價值導向的發展戰略，同時推動“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轉型發展，在本報告期內實現了良好的經營業績和價值的持續提升。

一、經營業績

2015年，公司取得了良好的經營業績。集團實現營業收入^{註1}2,472.02億元，同比增長12.5%；實現淨利潤^{註2}177.28億元，同比大幅增長60.4%；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註2}14.2%，同比提升3.9個百分點。太保壽險實現一年新業務價值120.22億元，同比增長37.8%。太保產險實現承保盈利，綜合成本率為99.8%，同比下降4.0個百分點。集團內含價值2,056.2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0.0%；集團有效業務價值^{註3}905.5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2.3%。

壽險業務形成大個險新格局，推動價值可持續增長

- 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120.22億元，同比增長37.8%；新業務價值率^{註4}29.2%，同比提升4.7個百分點；
- 個人業務新業務價值114.97億元，同比增長42.5%，佔比達到95.6%，同比提升3.2個百分點；實現保費收入913.39億元，在總保費中佔比達到84.1%；其中新保業務收入278.64億元，同比增長61.2%，在總新保中的佔比達76.0%；
- 營銷員月均人力達到48.2萬人，同比提升40.1%；每月人均首年保險業務收入4,776元，同比增長16.6%。

產險業務追求可持續發展，實現承保盈利

- 財產保險業務^{註5}綜合成本率99.8%，同比下降4.0個百分點；實現業務收入947.10億元，同比增長1.7%；
- 太保產險實現車險業務收入749.61億元，同比增長2.4%，綜合成本率98.0%，同比下降4.0個百分點，推動整體產險業務實現承保盈利；推動電網銷、交叉銷售、車商等核心渠道加快發展，車險核心渠道業務收入同比增長16.0%，在車險中的佔比達到55.5%，同比提升6.5個百分點；

- 太保產險積極推進“e 農險”體系建設，創新應用無人機航拍、衛星遙感定損等新技術，全年實現農險業務收入 11.55 億元，同比增長 28.8%，並保持較好的承保盈利水平。

資產管理業務實現投資收益較快增長，市場化發展能力進一步增強

- 集團投資資產實現總投資收益 559.10 億元，同比增長 33.2%，總投資收益率達到 7.3%，同比提升 1.2 個百分點，為近五年來最高；淨投資收益 398.81 億元，同比增長 8.6%，淨投資收益率達到 5.2%，同比下降 0.1 個百分點；淨值增長率達到 8.2%，同比下降 0.6 個百分點；
- 太保資產和長江養老合計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管理規模超過 2,300 億元；管理費收入達到 6.53 億元，同比增長 64.9%。

註：

- 1、按照中國會計準則數據填列。
- 2、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數據填列。
- 3、以集團應佔壽險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填列。
- 4、新業務價值率=新業務價值/新業務首年年化保費。
- 5、財產保險業務包括太保產險及太保香港。

二、主要指標

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12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12 月	同比(%)
主要價值指標			
集團內含價值	205,624	171,294	20.0
有效業務價值 ^{註1}	90,559	74,064	22.3
集團淨資產 ^{註2}	133,336	117,131	13.8
太保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	12,022	8,725	37.8
太保壽險新業務價值率(%)	29.2	24.5	4.7pt
太保產險綜合成本率(%)	99.8	103.8	(4.0pt)
集團投資資產淨值增長率(%)	8.2	8.8	(0.6pt)
主要業務指標			
保險業務收入	203,305	191,805	6.0
太保壽險	108,589	98,692	10.0
太保產險	94,615	93,026	1.7
市場佔有率			
太保壽險(%)	6.8	7.8	(1.0pt)
太保產險(%)	11.2	12.3	(1.1pt)
集團客戶數(千) ^{註3}	94,356	88,838	6.2
客均保單件數(件)	1.58	1.52	3.9
月均保險營銷員(千名)	482	344	40.1
保險營銷員每月人均首年保險業務收入(元)	4,776	4,097	16.6
總投資收益率(%)	7.3	6.1	1.2pt
淨投資收益率(%)	5.2	5.3	(0.1pt)
第三方管理資產 ^{註4}	233,474	149,400	56.3

太保資產第三方管理資產	149,786	89,841	66.7
長江養老投資管理資產 ^{註4}	83,688	59,559	40.5
主要財務指標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	17,728	11,049	60.4
太保壽險	10,582	9,084	16.5
太保產險	5,331	1,037	414.1
償付能力充足率(%)			
太保集團	280	280	-
太保壽險	201	218	(17pt)
太保產險	211	177	34pt

註：

- 1、以集團應佔壽險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填列。
- 2、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數據填列。
- 3、集團客戶數是指該年底，至少持有一張由太保集團下屬子公司簽發的、在保險責任期內保單的投保人和被保險人，投保人與被保險人為同一人時視為一個客戶。
- 4、去年同期數據已重述。

人壽保險業務

2015年，太保壽險堅持可持續價值增長的經營理念，不斷提升客戶經營能力，形成大個險新格局，推動一年新業務價值快速增長，新業務價值率持續提升。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 120.22 億元，同比增長 37.8%；新業務價值率 29.2%，同比提升 4.7 個百分點。太保安聯持續推進與太保產、壽險的渠道共享機制建設，不斷完善差異化的產品體系，為客戶提供專業化的健康險產品和服務。

一、太保壽險

(一) 業務分析

2015年，太保壽險堅持可持續價值增長的經營理念，繼續深化“聚焦營銷、聚焦期繳”的業務發展策略，不斷提升客戶經營能力，形成大個險新格局，推動一年新業務價值快速增長，新業務價值率持續提升。2015年實現壽險業務收入 1,085.89 億元，同比增長 10.0%。其中，新保業務收入 366.71 億元，同比增長 13.7%；續期業務收入 719.18 億元，同比增長 8.2%。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 120.22 億元，同比增長 37.8%；新業務價值率 29.2%，同比提升 4.7 個百分點。

1、按渠道的分析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
個人業務			
保險業務收入	91,339	71,693	27.4
新保業務	27,864	17,281	61.2
期繳	26,726	16,148	65.5
躉繳	1,138	1,133	0.4
續期業務	63,475	54,412	16.7
法人渠道業務			

保險業務收入	17,250	26,999	(36.1)
新保業務	8,807	14,969	(41.2)
期繳	1,066	1,394	(23.5)
躉繳	7,741	13,575	(43.0)
續期業務	8,443	12,030	(29.8)
合計	108,589	98,692	10.0

(1) 個人業務

2015年本公司個人業務實現保險業務收入913.39億元，同比增長27.4%，在壽險業務收入中的佔比達到84.1%。其中新保業務收入為278.64億元，同比增長61.2%；續期業務收入634.75億元，同比增長16.7%。

本公司個人業務堅持人力健康發展和產能持續提升，在人力增募方面加強選才導向，不斷優化營銷團隊考核機制，牽引團隊持續留存，2015年月均人力達到48.2萬人，同比增長40.1%，健康人力和績優人力佔比持續提升，營銷員留存率持續改善，隊伍結構持續優化；通過加強客戶洞見和客制化產品創新推動客戶服務模式升級，實現精準銷售和精準服務，通過績優推動，以及加強營銷員基礎管理、培訓工作等舉措，全面提升銷售能力，2015年營銷員月人均產能4,776元，同比增長16.6%。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5年	2014年	同比(%)
月均保險營銷員(千名)	482	344	40.1
保險營銷員每月人均首年保險業務收入(元)	4,776	4,097	16.6
保險營銷員每月人均壽險新保長險件數(件)	1.37	1.21	13.2

(2) 法人渠道業務

2015年，本公司法人渠道加強了對業務的主動選擇，法人渠道業務實現保險業務收入172.50億元，同比下降36.1%，其中新保業務收入88.07億元，同比下降41.2%，續期業務收入84.43億元，同比下降29.8%。

本公司法人渠道業務重點圍繞渠道經營、企業員福和政保合作三大業務領域，持續推進體制機制優化改革，加快轉型發展，以實現持續盈利。在渠道經營方面，公司加快銀保業務的轉型發展，明確新形勢下客群定位，不斷推動創新、提升效益；企業員福方面，積極推動從單一的保險保障向綜合的企業員福服務轉變，不斷創新產品和服務，並完善法人客戶界面；政保合作方面，公司積極參與大病保險，持續擴大服務領域、複製推廣成功經驗、樹立標杆打造品牌，積極發揮保險在社會管理方面的作用，截止2015年末，公司已在多個省市區域建立了35個合作項目，同時公司抓住稅優健康險政策契機，積極佈局，已在產品開發、客戶積累等多個方面做好了充分準備。

2、按業務類型的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5年	2014年	同比(%)
保險業務收入	108,589	98,692	10.0
傳統型保險	23,778	24,178	(1.7)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分紅型保險	77,204	67,929	13.7
萬能型保險	40	43	(7.0)
短期意外與健康保險	7,567	6,542	15.7

本公司堅持發展風險保障型和長期儲蓄型業務，2015 年實現傳統型保險業務收入 237.78 億元，同比下降 1.7%；分紅型保險業務收入 772.04 億元，同比增長 13.7%；短期意外與健康保險業務收入 75.67 億元，同比增長 15.7%。

前五大產品信息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排名	產品名稱	險種	保費收入	銷售渠道
1	EM1A-金佑人生終身壽險（分紅型）A 款（2014 版）	分紅險	8,029	個人業務、法人渠道業務
2	EM43-利贏年年年金保險（分紅型）	分紅險	6,687	個人業務
3	EM11-鴻發年年全能定投年金（分紅型）	分紅險	5,891	個人業務、法人渠道業務
4	EL82-鴻鑫人生兩全保險（分紅型）	分紅險	5,676	個人業務、法人渠道業務
5	EM20-鴻發年年全能年金保險（分紅型）A 款（2013 版）	分紅險	3,933	個人業務、法人渠道業務

3、保單繼續率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
個人壽險客戶 13 個月保單繼續率(%) ^{註 1}	90.3	89.8	0.5pt
個人壽險客戶 25 個月保單繼續率(%) ^{註 2}	85.6	86.4	(0.8pt)

註：

1、13 個月保單繼續率：發單後 13 個月繼續有效的壽險保單保費與當期生效的壽險保單保費的比例。

2、25 個月保單繼續率：發單後 25 個月繼續有效的壽險保單保費與當期生效的壽險保單保費的比例。

受益於良好的業務結構，2015 年個人壽險客戶 13 個月及 25 個月保單繼續率總體上繼續保持在優良水平。

4、前十大地區保險業務收入

本公司人壽保險業務收入主要來源於經濟較發達或人口較多的省市。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
保險業務收入	108,589	98,692	10.0
江蘇	11,342	10,407	9.0
河南	10,561	8,936	18.2
山東	9,513	8,122	17.1
浙江	7,650	6,975	9.7
廣東	7,310	7,230	1.1
河北	6,318	5,582	13.2
山西	5,512	4,703	17.2
湖北	4,915	4,730	3.9
北京	3,950	3,897	1.4
黑龍江	3,406	2,729	24.8
小計	70,477	63,311	11.3
其他地區	38,112	35,381	7.7

(二) 財務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
已賺保費	106,553	97,234	9.6
投資收益 ^註	43,761	34,922	25.3
其他業務收入	1,214	966	25.7
收入合計	151,528	133,122	13.8
保戶給付與賠款淨額	(105,410)	(95,069)	10.9
財務費用	(2,235)	(2,690)	(16.9)
投資合同賬戶利息支出	(1,436)	(1,373)	4.6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8,011)	(22,284)	25.7
給付、賠款及費用合計	(137,092)	(121,416)	12.9
利潤總額	14,436	11,706	23.3
所得稅	(3,854)	(2,622)	47.0
淨利潤	10,582	9,084	16.5

註：投資收益包括報表中投資收益和享有按權益法入帳的投資的利潤份額。

投資收益。2015 年為 437.61 億元，同比增長 25.3%，主要是證券買賣價差收入增加。

保戶給付與賠款淨額。2015 年度為 1,054.10 億元，同比上升 10.9%。其中：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同比上升 23.0%，主要受滿期及生存給付增加影響。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
保戶給付與賠款淨額	105,410	95,069	10.9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49,490	40,245	23.0
已發生賠款支出	3,125	2,604	20.0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負債增加額	45,741	47,250	(3.2)
保單紅利支出	7,054	4,970	41.9

財務費用。2015 年度為 22.35 億元，同比下降 16.9%，主要是由於賣出回購利息支出減少。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2015 年度為 280.11 億元，同比增長 25.7%，主要是由於業務增長。

綜合上述原因，2015 年度太保壽險實現淨利潤 105.82 億元。

二、太保安聯健康險

2015 年，太保安聯健康險在首個營業年度迎來了快速發展。公司持續推進與太保產、壽險的渠道共享機制建設，不斷完善差異化的產品體系，引進安聯保險旗下專業的健康管理服務，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健康險產品和服務。

財產保險業務

2015 年，面對嚴峻挑戰，產險業務全年實現保險業務收入 947.10 億元，同比增長 1.7%；綜合成本率為 99.8%，同比下降 4.0 個百分點。未來，公司將在繼續穩定傳統業務的市場地位和盈利水平基礎上，加快創新業務佈局，實現可持續的價值增長。

一、太保產險

（一）業務分析

2015 年，太保產險全年實現財產保險業務收入 946.15 億元，同比增長 1.7%；綜合成本率為 99.8%，同比下降 4.0 個百分點。

未來，太保產險將聚焦車險費率市場化改革，創新客戶經營模式；聚焦專業化經營，創新非車險發展方式；聚焦新技術應用和新產品開發，創新農險增長方式；強化集約化運營，優化資源配置，保持業務實現可持續的健康發展。

1、按險種的分析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
保險業務收入	94,615	93,026	1.7
機動車輛險	74,961	73,175	2.4
交強險	16,219	15,869	2.2
商業車險	58,742	57,306	2.5
非機動車輛險	19,654	19,851	(1.0)
企財險	5,433	5,912	(8.1)
責任險	3,768	3,706	1.7
意外險	2,502	2,610	(4.1)
貨運險	1,745	1,794	(2.7)
其他	6,206	5,829	6.5

（1）機動車輛險

2015 年實現車險業務收入 749.61 億元，同比增長 2.4%。綜合成本率達到 98.0%，同比下降 4.0 個百分點，主要源於公司大力加強業務品質管控，積極調整業務結構。

2015 年，太保產險細分車險個人和團體客戶發展策略，著力拓展個人業務，穩固團體業務的基礎地位。推動電網銷、交叉銷售、車商等核心渠道加快發展，核心渠道佔比 55.5%，同比提升 6.5 個百分點。加大優質客戶資源投入，提升優質客戶佔比，商業車險出險 0-1 次客戶續保率達到 64.2%，同比提高 0.6 個百分點。

未來，太保產險將積極應對車險費率市場化改革，創新車險客戶經營新模式，積極運用新技術和大數據，完善風險定價機制，提高基於客戶細分的風險管理能力，建立差異化營銷服務體系；進一步提高車險渠道專業化經營能力，增強核心渠道競爭活力，持續優化業務結構；完善理賠集約化管理體系，加快理賠新技術應用，提升客戶體驗。

（2）非機動車輛險

2015 年受宏觀經濟下行、競爭加劇、天津爆炸和特大颱風影響以及業務結構調整等綜合影響，非車險實現業務收入 196.54 億元，同比下降 1.0%，綜合成本率達到 108.9%，同比下降 3.7 個百分點。

2015 年，太保產險抓住新國十條落地及政府職能轉變等政策機遇，實現政策型責任險保費同比增長 7.8%；參與各地區健康險民生保障項目，實現健康險業務收入同比增長 31.4%；快速佈局個人信用保證保險業務，打造“太享貸”品牌；加大非車險互聯網業務發展力度，實現了快速發展；進一步加大農險新技術應用和新產品開發力度，樹立太保“e 農險”品牌，開創農險發展新局面，全年實現農險業務收入 11.55 億元，同比增長 28.8%，並保持較好的承保盈利水平。

未來，太保產險將繼續強化風險選擇，穩定業務品質，創新法人客戶經營模式，鞏固傳統優勢險種的領先地位；聚焦新技術應用和新產品開發，在分散型的個人和中小企業業務、互聯網業務等領域加大發展力度，實現重點突破；打造數字農險競爭優勢，深化與安信農險的戰略融合發展，在市場拓展、專業技術方面實現優勢互補，協同發展。

(3) 主要險種經營信息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險種名稱	保費收入	保險金額	賠款支出	準備金	承保利潤	綜合成本率(%)
機動車輛險	74,961	12,437,515	44,845	51,234	1,373	98.0
企財險	5,413	11,127,347	3,254	6,262	(469)	113.5
責任險	3,759	12,578,603	1,983	4,006	(414)	114.8
意外險	2,501	29,088,841	1,281	2,218	(236)	109.3
貨運險	1,732	6,019,193	1,028	903	46	96.1

2、按渠道的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
保險業務收入	94,615	93,026	1.7
直銷渠道	13,729	14,805	(7.3)
代理渠道	51,439	50,996	0.9
經紀渠道	7,013	7,566	(7.3)
電網銷及交叉銷售	22,434	19,659	14.1

2015 年，太保產險持續加強電網銷建設，提升電網銷的獲客能力和價值貢獻，實現電網銷業務收入 180.01 億元，同比增長 12.2%；完善交叉銷售體系建設，推進資源共享，實現交叉銷售收入 44.33 億元，同比增長 22.8%；電網銷及交叉銷售收入佔太保產險業務收入的 23.7%，同比上升 2.6 個百分點。

3、前十大地區保險業務收入

太保產險的業務收入主要來自東部沿海地區和經濟較發達的內陸省份。公司綜合考慮市場潛力及經營效益等相關因素，持續優化機構佈局，並實施差異化的區域發展策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
保險業務收入	94,615	93,026	1.7
廣東	12,660	13,164	(3.8)
江蘇	10,999	10,819	1.7
浙江	9,493	8,890	6.8
上海	7,459	7,090	5.2
山東	5,671	6,167	(8.0)
北京	5,435	5,227	4.0
福建	3,149	3,013	4.5
重慶	3,028	2,471	22.5
四川	2,955	3,065	(3.6)
廣西	2,747	2,555	7.5
小計	63,596	62,461	1.8
其他地區	31,019	30,565	1.5

(二) 財務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
已賺保費	82,362	75,254	9.4
投資收益 ^註	7,132	4,455	60.1
其他業務收入	424	386	9.8
收入合計	89,918	80,095	12.3
已發生賠款支出	(53,337)	(51,184)	4.2
財務費用	(295)	(365)	(19.2)
投資合同賬戶利息支出	-	(1)	(10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9,247)	(27,266)	7.3
給付、賠款及費用合計	(82,879)	(78,816)	5.2
利潤總額	7,039	1,279	450.4
所得稅	(1,708)	(242)	605.8
淨利潤	5,331	1,037	414.1

註：投資收益包括報表中投資收益和享有按權益法入帳的投資的利潤份額。

投資收益。2015 年度為 71.32 億元，同比增加 60.1%，主要是證券買賣價差收益增加所致。

已發生賠款支出。2015 年度為 533.37 億元，同比增長 4.2%，主要是業務增長所致。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2015 年度為 292.47 億元，同比增長 7.3%，主要是受業務發展及市場競爭的影響。

綜合上述原因，2015 年度太保產險實現淨利潤 53.31 億元。

二、太保香港

本公司主要通過全資擁有的太保香港開展境外業務。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太保香港總資產 8.89 億元，淨資產 3.64 億元，2015 年度保險業務收入 4.56 億元，綜合成本率 89.0%，淨利潤 0.59 億元。

資產管理業務

本公司資產管理業務在服務保險主業的同時，不斷提升市場化發展能力，積極拓展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截至 2015 年年末，集團管理資產達到 10,879.32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9.4%，其中：集團投資資產 8,544.58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2.2%，淨值增長率 8.2%；第三方管理資產 2,334.74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56.3%，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收入達到 6.53 億元，同比增長 64.9%。

一、集團管理資產

截至 2015 年末，集團管理資產達到 10,879.32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9.4%。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
集團管理資產^註	1,087,932	911,286	19.4
集團投資資產	854,458	761,886	12.2
第三方管理資產 ^註	233,474	149,400	56.3
太保資產第三方管理資產	149,786	89,841	66.7
長江養老投資管理資產 ^註	83,688	59,559	40.5

註：去年同期數據已重述。

二、集團投資資產

2015 年，國內宏觀經濟增速放緩，在中國人民銀行多次降低基準利率和存款準備金率的情況下，固定收益資產收益率下降明顯。同時，儘管股票市場年內仍有一定幅度的上漲，但波動明顯加劇，結構性分化顯著。本公司主動調整投資資產的配置結構，在穩定債券、存款、股票和基金等傳統投資資產配置的基礎上，從符合保險資金特性和風險容忍度的要求出發，適度增加了對債權計劃、理財產品及新股基金、優先股、分級基金 A 等“類固定收益產品”的投資，提高了投資組合的多元化和分散化程度，控制投資風險，穩定整體投資收益率水平。

（一）集團合併投資組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佔比(%)	佔比變化(pt)	同比(%)
投資資產（合計）	854,458	100.0	-	12.2
按投資對象分				
固定收益類	700,644	82.1	(4.6)	6.0
— 債券投資	430,633	50.4	(4.8)	2.5
— 定期存款	154,398	18.1	(3.6)	(6.7)
— 債權投資計劃	53,025	6.2	(0.1)	11.5

—理財產品 ^{註1}	25,240	3.0	1.8	167.1
—優先股	11,800	1.4	1.4	/
—其他固定收益投資 ^{註2}	25,548	3.0	0.7	43.3
權益投資類	123,279	14.4	3.8	53.0
—基金 ^{註3}	45,956	5.4	1.0	37.6
—股票	33,645	3.9	0.1	15.8
—理財產品 ^{註1}	25,715	3.0	2.0	242.4
—優先股	2,217	0.3	0.3	/
—其他權益投資 ^{註4}	15,746	1.8	0.4	48.3
投資性房地產	6,344	0.7	(0.2)	(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191	2.8	1.0	72.3
按投資目的分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215	2.6	0.3	2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8,062	25.5	3.6	30.9
持有至到期投資	310,343	36.3	(4.7)	(0.5)
於聯營企業投資	306	-	-	20.9
於合營企業投資	18	-	-	63.6
貸款及其他 ^{註5}	303,514	35.6	0.8	14.4

註：

1、理財產品包括商業銀行理財產品、信託公司集合資金信託計劃、證券公司專項資產管理計劃及銀行業金融機構信貸資產支持證券等。

2、其他固定收益投資包括存出資本保證金及保戶質押貸款等。

3、其中，債券基金和貨幣市場基金合計金額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94.75 億元及 174.53 億元。

4、其他權益投資包括非上市股權等。

5、貸款及其他主要包括定期存款、貨幣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保戶質押貸款、存出資本保證金、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及投資性房地產等。

1、按投資對象分

2015 年本公司新增固定收益類資產投資 399.45 億元，債券投資總額上升，較上年末增長 2.5%，定期存款總額下降，較上年末減少 6.7%；截至 2015 年末，本公司的債券投資中，國債、金融債、企業債佔比分別為 19.4%、30.2%和 50.4%，絕大部分債券信用評級都在 AA+級及以上。債權計劃投資總額較上年末增長 11.5%，固定收益類理財產品總額較上年末增長 167.1%。2015 年新增固定收益資產主要配置於信用等級較高的品種，信用風險總體可控。本公司權益類資產佔比 14.4%，較上年末上升 3.8 個百分點。

公司投資的非標資產主要包括商業銀行理財產品、銀行業金融機構信貸資產支持證券、信託公司集合資金信託計劃、證券公司專項資產管理計劃、保險資產管理公司基礎設施投資計劃、不動產投資計劃和項目資產支持計劃等。截至 2015 年末，公司非標資產投資 1,030.74 億元，較上年末增加 59.9%，在投資資產中的佔比達到 12.1%。

近年來，隨著保險資金運用渠道的逐步拓寬，保險資金可投資的非標資產品種逐步增多；公司加強了對這些新投資品種的分析和研究，並在投資過程中持續完善相關制度和投資流程，並加強風險管控。公司對非標資產投資進行貫穿於產品篩選、投前評估和

後續管理的全流程風險管理；公司投資的非標資產整體信用評級較高，截至 2015 年末，在具有外部信用評級的非標資產中，AAA 級佔比達 95.2%，AA 級及以上佔比達 4.8%。

2、按投資目的分

從投資目的來看，本公司投資資產主要配置在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和貸款及其他等三類，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較上年末增加 30.9%，主要是債券、股票、基金和理財產品增加；持有至到期投資較上年末減少 0.5%，主要是債券到期；貸款及其他資產較上年末增長 14.4%，主要原因是債權投資計劃及理財產品總額增加。

(二) 投資收益

2015 年，本公司實現總投資收益 559.10 億元，同比增加 33.2%；總投資收益率 7.3%，同比上升 1.2 個百分點，主要是權益類資產的買賣價差收益明顯增加，以及計提投資資產減值準備減少的綜合影響。

淨投資收益 398.81 億元，同比增長 8.6%，主要是固定息投資利息收入增加所致。固定息投資利息收入同比增長 9.3%；淨投資收益率 5.2%，同比下降 0.1 個百分點。

淨值增長率 8.2%，同比下降 0.6 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股市波動引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浮盈增加額減少。

1、集團合併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
固定息投資利息收入	36,274	33,185	9.3
權益投資資產分紅收入	3,019	3,010	0.3
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	588	523	12.4
淨投資收益	39,881	36,718	8.6
已實現收益	15,906	7,938	100.4
未實現收益	52	713	(92.7)
計提投資資產減值準備	(282)	(3,672)	(92.3)
其他收益 ^{註 1}	353	276	27.9
總投資收益	55,910	41,973	33.2
淨投資收益率(%) ^{註 2}	5.2	5.3	(0.1pt)
總投資收益率(%) ^{註 2}	7.3	6.1	1.2pt
淨值增長率(%) ^{註 2、3}	8.2	8.8	(0.6pt)

註：

- 1、其他收益包括貨幣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和享有按權益法入帳的投資的利潤份額等。
- 2、淨投資收益率考慮了賣出回購利息支出的影響。淨/總投資收益率、淨值增長率計算中，作為分母的平均投資資產參考 Modified Dietz 方法的原則計算。
- 3、淨值增長率=總投資收益率+當期計入其他綜合損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淨額/平均投資資產。

2、太保壽險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
淨投資收益	33,348	30,770	8.4
淨投資收益率(%)	5.1	5.3	(0.2pt)
總投資收益	44,118	35,256	25.1

總投資收益率(%)	6.8	6.1	0.7pt
-----------	-----	-----	-------

註：淨投資收益率考慮了賣出回購利息支出的影響。淨/總投資收益率計算中，作為分母的平均投資資產參考 Modified Dietz 方法的原則計算。

3、太保產險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
淨投資收益	4,589	4,110	11.7
淨投資收益率(%)	5.2	5.3	(0.1pt)
總投資收益	7,132	4,455	60.1
總投資收益率(%)	8.1	5.7	2.4pt

註：淨投資收益率考慮了賣出回購利息支出的影響。淨/總投資收益率計算中，作為分母的平均投資資產參考 Modified Dietz 方法的原則計算。

(三) 集團合併總投資收益率

單位：百分比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
總投資收益率	7.3	6.1	1.2pt
固定收益類 ^註	5.6	5.7	(0.1pt)
權益投資類 ^註	19.6	8.4	11.2pt
投資性房地產 ^註	9.5	8.1	1.4pt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註	1.6	1.6	-

註：未考慮賣出回購的影響。

三、第三方管理資產

(一) 太保資產第三方管理資產

太保資產專注培育資產管理業務核心能力，堅持創新驅動，以各類資產管理產品為著力點，積極、穩健地發展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2015 年末，太保資產第三方管理資產規模達到 1,497.86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66.7%；全年實現第三方管理費收入 3.73 億元，同比增長 96.3%。2015 年，太保資產共發起設立了 12 個債權投資計劃，合計發行金額 125.71 億元。2015 年 12 月，太保資產成功發起設立“太平洋—廣西金投金通小貸項目資產支持計劃”，投資於廣西金融投資資產旗下南寧金通小貸公司持有的小額貸款資產，總額 30 億元，在保險資金支持我國邊遠地區經濟建設、緩解中小微企業融資問題等方面進行了探索。

太保資產建立了較為完整的資產管理產品線，產品覆蓋了貨幣資產、固定收益類資產、權益類資產和另類資產等多個類別，可以滿足具有不同風險—收益預期的機構投資者的需求。2015 年，太保資產所管理產品的投資業績表現全面超越基準。同時，太保資產在嚴格控制業務風險的基礎上，根據客戶需求積極創新。2015 年 4 月，太保資產成功發行了首款美元存款型產品，在保險資產管理行業內率先將產品範圍拓展至外匯業務領域。

(二) 長江養老投資管理資產

2015 年，長江養老在集團“保險與資產管理雙輪驅動”的戰略框架下，致力於打造市場化、專業化、綜合型養老資產管理機構，並在客戶端、產品端和資產端加強和集團的全面融合。公司對內推進市場化機制改革，對外加快業務創新與人才引進，推動業務規模快速增長，投資業績全面超越業績基準，實現了受益人價值、股東價值和公司價值的持續增長。

面對社保體系改革、保險新國十條全面推進、互聯網金融與泛資產管理市場發展帶來的機遇和挑戰，長江養老面向機構與個人客戶，全面提升資產管理的產品與服務供給能力，持續鞏固和擴大領先行業的差異化競爭優勢。在企業年金領域，長江養老挖掘存量客戶價值，滿足潛在客戶需求，繼續扮演企業年金市場重要管理者的角色。在養老保障產品領域，長江養老一方面發揮團體養老保障產品的創新優勢，大力推廣薪酬延付和員工持股計劃服務；另一方面開始涉足個人業務，首次發售個人養老保障產品，快速實現此項業務的階梯式發展，在互聯網平臺銷售、主動管理產品開發、類公募產品開發等方面取得突破。在保險資管領域，長江養老著眼養老金全球資產配置，探索養老金境外投資，成為首家開展境外投資受託管理業務的養老保險公司。在另類投資領域，長江養老加快創新步伐，成為國內首家獲准開展不動產投資計劃產品創新業務的養老保險公司。在政策性業務領域，長江養老獲准成為第一批擔任保險保障基金管理人的養老保險公司；同時，長江養老依託市場化養老金管理機構的專業價值，提前佈局職業年金和基本養老保險基金業務，為參與和推動養老保障制度改革做好準備。

截至 2015 年末，長江養老第三方投資管理資產達到 836.88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40.5%；第三方受託管理資產達到 608.29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22.5%。

專項分析

一、主要合併結果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變動幅 度(%)	主要原因
總資產	923,843	825,100	12.0	業務規模擴大
總負債	788,161	705,905	11.7	業務規模擴大
股東權益合計	135,682	119,195	13.8	當期盈利、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7,728	11,049	60.4	投資收益率上升、綜合成本率下降的共同影響

二、流動性分析

(一) 現金流量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變動幅度(%)
---------------------	--------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0,895	40,050	2.1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38,554)	(46,940)	(17.9)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7,746	1,570	393.4

(二) 資產負債率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同比
資產負債率(%)	85.6	85.8	(0.2pt)

註：資產負債率=（總負債+非控制性權益）/總資產。

(三) 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從集團層面對集團公司和子公司的流動性進行統一管理。集團公司作為控股公司，其現金流主要來源於子公司的股息及本身投資性活動產生的投資收益。

本公司的流動性資金主要來自於保費、投資淨收益、投資資產出售或到期及融資活動所收到的現金。對流動資金的需求主要包括保險合同的有關退保、減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終止保單，保險的賠付或給付，向股東派發的股息，以及各項日常支出所需支付的現金。

由於保費收入仍然持續增長，因此本公司經營活動現金流通常為淨流入。同時本公司註重資產負債管理，在戰略資產配置管理的投資資產中，均配置一定比例的高流動性資產以滿足流動性需求。

此外，本公司的籌融資能力，也是流動性管理的主要部分。本公司可以通過賣出回購證券的方式及其他融資活動獲得額外的流動資金。

本公司認為有充足的流動資金來滿足本公司可預見的流動資金需求。

三、償付能力

本公司根據保監會相關規定的要求計算和披露實際資本、最低資本和償付能力充足率。根據保監會的規定，中國境內保險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必須達到規定的水平。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變動原因
太保集團			
實際資本	109,920	103,293	當期盈利、向股東分紅以及投資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最低資本	39,196	36,842	產、壽險業務發展
償付能力充足率(%)	280	280	
太保壽險			
實際資本	53,579	53,747	當期盈利、向股東分紅以及投資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最低資本	26,679	24,611	保險業務增長
償付能力充足率(%)	201	218	
太保產險			
實際資本	26,101	21,461	當期盈利以及投資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最低資本	12,372	12,106	保險業務增長
償付能力充足率(%)	211	177	

2015 年一季度，行業進入償二代試運行過渡期。償二代以風險為導向的三支柱監管體系與公司穩健經營、追求價值可持續增長的經營理念相契合。從一支柱量化測試結果來看，集團和產、壽險主要子公司 2015 年末償二代下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均較第一代償付能力監管體系下有所提升。

四、敏感性分析

價格風險敏感性分析

下表為價格風險的敏感性分析，在其他變量不變的假設下，本集團各報告期末全部權益資產^{註 1} 投資在股票價格上下變動 10%時（假設權益資產^{註 1} 與股票價格同比例變動），將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產生的影響^{註 2}。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市價	2015 年/2015 年 12 月 31 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10%	699	4,630
-10%	(699)	(4,630)

註：

1、權益資產未包含債券基金、貨幣市場基金、理財產品、優先股和其他權益投資等。

2、考慮了股票價格變動造成的影響中歸屬於保戶的部分。

五、保險合同負債

本公司的保險合同負債包括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未決賠款準備金和長期人壽保險合同準備金；其中人壽保險業務需要計提該三種準備金，財產保險業務需要計提前兩種準備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保險合同負債餘額為 5,488.25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0.4%；太保產險保險合同負債餘額為 721.47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6.9%。保險合同負債增長主要是業務規模的擴大和保險責任的累積所致。

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各類保險合同準備金進行總體上的負債充足性測試。測試結果顯示計提的各類保險合同準備金是充足的，無需額外增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
太保壽險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2,094	1,868	12.1
未決賠款準備金	1,604	1,316	21.9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準備金	545,127	493,905	10.4
太保產險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37,606	37,297	0.8
未決賠款準備金	34,541	30,168	14.5

六、投資合同負債

本公司的投資合同負債主要包括有關合同的非保險部分和未通過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合同。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2015年12月31日
		收到存款	利息支出	其他	存款給付	保單費扣除	
投資合同負債	35,662	7,365	1,436	997	(5,276)	(151)	40,033

七、再保險業務

2015年，本公司分出保費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5年	2014年	同比(%)
太保壽險	1,864	1,424	30.9
傳統型保險	1,484	1,113	33.3
分紅型保險	238	247	(3.6)
萬能型保險	2	3	(33.3)
短期意外與健康險	140	61	129.5
太保產險	11,989	12,344	(2.9)
機動車輛險	5,943	6,181	(3.9)
非機動車輛險	6,046	6,163	(1.9)

太保壽險分出保費增加的原因是分保比例上升，太保產險分出保費減少的原因是分出業務減少。

2015年，本公司分入保費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5年	2014年	同比(%)
太保產險	177	188	(5.9)
機動車輛險	-	-	/
非機動車輛險	177	188	(5.9)

截至2015年末，本公司再保險資產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同比(%)
太保壽險			
再保險公司應佔保險合同負債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65	11	490.9
未決賠款準備金	15	11	36.4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準備金	7,743	6,873	12.7
太保產險			
再保險公司應佔保險合同負債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4,304	4,259	1.1
未決賠款準備金	6,442	6,202	3.9

本公司根據保險法規的規定及本公司業務發展需要，決定本公司的自留風險保額及再保險的分保比例。為降低再保險的集中度風險，本公司還與多家行業領先的國際再保險公司簽訂了再保險協議。本公司選擇再保險公司的標準包括財務實力、服務水平、保

險條款、理賠效率及價格。在一般情況下，紀錄良好的國內再保險公司或被評為 A-或更高評級的國際再保險公司才能成為本公司的再保險合作夥伴。除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子公司中國人壽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國財產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外，本公司選擇的國際再保險合作夥伴還包括瑞士再保險公司及慕尼黑再保險公司等。

未來展望

一、市場環境

2016 年我國經濟運行預計總體保持平穩，穩中有進，穩中向好，為保險業健康發展提供了良好空間。具體看，中國政府從經濟總量、產業和需求結構、居民收入、城鎮化等提出的全面建設小康社會目標，有助於保險業在經濟提質增效、民生保障和社會治理等方面發揮更大作用；中國政府明確“十三五”期間 6.5%以上的中高速增長，全面實施大病保險制度，推進健康中國建設，帶來健康保險、醫養護理、健康管理及養老產業鏈等領域的巨大參與空間；政府更加注重運用保險機制承接公共服務，並推動強制安全責任保險等社會管理方式轉型創新；促進保險在安全、巨災等社會管理領域的創新發展；“一帶一路”為保險資金參與相關基礎設施建設提供機遇，加速保險業“走出去”；大數據成為保險企業洞見客戶需求，創新產品與服務，實現精準營銷和精細服務的重要資產與生產要素；新技術助力營銷員服務能力提升，並在產品定價、查勘理賠、客戶響應、中後臺支持等領域的運用日益普及。同時，保險客戶也在迅速發生變化，客戶財富持續累積，保險人群不斷增加，保障需求日益上升，政府與法人客戶業務機遇顯現，客戶線上需求增加。

與此同時，由於中國經濟增長新舊動能正處在轉換之中，長期積累的結構性矛盾逐步顯現，內外部環境的深刻變化也讓保險行業發展面臨挑戰。低利率環境挑戰壽險資產的配置能力，行業需要高度關注產品成本約束和資產負債匹配、防範利差損風險；市場化改革全面深化，倒逼保險公司持續提升發展理念、經營戰略、產品體系和銷售模式。

二、經營計劃

2016 年，本公司將持續推動轉型升級，提升發展質量和效益，重價值、推轉型、優服務、防風險，進一步推動“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客戶經營模式升級。

壽險業務要以客戶經營升級助推新業務價值增長；產險業務將持續聚焦新渠道、新領域、新技術，努力構建綜合成本優勢；資產管理業務要進一步提升市場化投資管理能力，推動第三方業務快速增長；我們還將抓稅優健康與稅延養老機遇，形成健康養老發展佈局；加快“互聯網+”佈局，實現線上線下融合發展；同時搭建服務前臺創新、保障

後臺安全的集約化運營體系。

會計估計變更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包括折現率、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退保率、費用假設、保單紅利假設等精算假設，用以計量資產負債表日的各項保險合同準備金等保單相關負債。

本集團2015年12月31日根據當前信息對上述有關假設進行了調整，上述假設的變更所形成的保險合同準備金等保單相關負債的變動計入本期利潤表。此項會計估計變更增加2015年12月31日考慮分出業務後的保險合同準備金等保單相關負債合計約48.44億元，減少2015年度的利潤總額合計約48.44億元。

內含價值

內含價值及一年新業務價值的評估結果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在風險貼現率為11%的情況下，本公司內含價值和太保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評估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集團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115,065	97,230
壽險業務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59,785	50,386
1999年6月前承保的有效業務價值	(4,503)	(4,721)
1999年6月後承保的有效業務價值	113,762	94,938
持有償付能力額度成本	(17,127)	(14,867)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有效業務價值	92,132	75,351
集團持有的壽險業務股份比例	98.29%	98.29%
集團應佔壽險業務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	90,559	74,064
集團內含價值	205,624	171,294
壽險業務內含價值	151,918	125,737
一年新業務價值	14,180	10,205
持有償付能力額度成本	(2,158)	(1,479)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12,022	8,725

註：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跟匯總數有些細微差別。

本公司經調整淨資產價值是指以本公司按照中國會計準則計量的股東淨所有者權益為基礎，調整按中國會計準則計量的準備金與保監會現行的法定責任準備金等相關差異後得到，若干資產的價值已調整至市場價值。應注意本公司經調整淨資產價值適用於整個集團（包括太保壽險及其他隸屬於太保集團的業務），而所列示的有效業務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僅適用於本公司壽險業務，不包括太保集團的其他業務，並且本公司內含價值中也不包括太保壽險有效業務價值中屬於少數股東權益的部分。

新業務首年年化保費和一年新業務價值

2015年在風險貼現率為11%的情況下，本公司壽險業務分渠道的新業務首年年化保費和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新業務首年年化保費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個人業務	30,948	19,503	11,497	8,069
法人渠道業務	10,246	16,105	525	656
合計	41,194	35,608	12,022	8,725

註：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跟匯總數有細微差異。

內含價值變動分析

本公司集團內含價值從2014年12月31日到2015年12月31日的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編號	項目	金額	說明
1	壽險業務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內含價值	125,737	
2	內含價值預期回報	13,051	2014 年內含價值在 2015 年的預期回報和 2015 年新業務價值在 2015 年的預期回報
3	一年新業務價值	12,022	2015 年銷售的壽險新業務價值
4	投資收益差異	3,548	2015 年實際投資收益與投資收益評估假設差異
5	營運經驗差異	(97)	2015 年實際營運經驗與評估假設的差異
6	評估方法、假設和模型的改變	40	經驗假設、方法變動和模型完善
7	市場價值調整變化	2,772	資產市場價值調整的變化
8	股東股息	(5,052)	太保壽險支付給股東的股息
9	其他	(103)	
10	壽險業務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內含價值	151,918	壽險業務內含價值同比增長 20.8%
11	集團其他業務 2014 年 12 月 31 日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48,578	
12	利潤分配前淨資產價值變化	11,569	
13	利潤分配	(4,617)	集團對股東的利潤分配
14	市場價值調整變化	1,789	資產市場價值調整的變化
15	集團其他業務 2015 年 12 月 31 日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57,319	
16	少數股東權益調整	(3,612)	少數股東權益對 2015 年內含價值的影響
17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內含價值	205,624	
18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每股內含價值（人民幣元）	22.69	

註：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跟匯總數有細微差異。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所有守則條文且全面遵守推薦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建議派發股息

2016年3月25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0元（含稅），股息總額約人民幣90.62億元。建議之末期股息須待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生效。如獲批准，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16年8月11日（星期四）前後支付予於2016年6月28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

代扣代繳股息所得稅

根據於2008年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條文及其實施條例的規定，本公司在向2016年6月28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前，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及其實施條例的規定，經本公司與有關主管稅務機關溝通後得到確認，本公司在向2016年6月28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個人股東派發2015年末期股息時，將一般按照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但是，稅務法規及相關稅收協定另有規定的，本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的稅率和程式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對適用股息稅率低於10%的情況，H股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主管稅務機關的規定，自行或委託代理人提出申請並辦理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的有關手續。

本公司將依法代扣代繳於2016年6月28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的企業所得稅以及個人所得稅。對於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及因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代繳機制或安排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代扣港股通H股股東所得稅

根據自2014年11月17日施行的《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

- 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本公司H股取得的股息，本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在國外已繳納的預提稅，可持有效扣稅憑證到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主管稅務機關申請稅收抵免。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本公司H股取得的股息，按照上述規定計征個人所得稅；

- 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本公司H股取得的股息，本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代扣滬股通A股股東所得稅

對於聯交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上海證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簡稱“滬股通”），其股息紅利將由本公司通過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按A股股票名義持有人帳戶以人民幣派發。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本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稅後每股實際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0.90元。對於滬股通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向本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廣大投資者務須認真閱讀本公告內容。股東須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的意見。

獲派建議末期股息資格及暫停辦理 H 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6年6月23日（星期四）至2016年6月28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獲派發股息，須於2016年6月22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至於向A股股東派發2015年末期股息的安排詳情，本公司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另有公告。

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資格及暫停辦理 H 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6年6月17日（星期五）舉行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6年5月17日（星期二）至2016年6月1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於2016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至於A股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的詳情，本公司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另有公告。

審閱帳目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在內部審計師與外聘審計師在場的情況下審閱了本集團的主要會計政策及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詳細業績

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pic.com.cn）刊登。

釋義

本公司、公司、中國太保、太保集團、集團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太保壽險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產險	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資產	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安聯健康險	太保安聯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香港	中國太平洋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長江養老	長江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在線	太平洋保險在線服務科技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太保養老投資	太平洋保險養老產業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信農保	安信農業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國十條	國務院關於加快發展現代保險服務業的若干意見
償二代	中國第二代償付能力監管體系
保監會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國會計準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其後頒佈的應用指南、解釋以及其他相關規定
《企業管治守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列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元	人民幣元
pt	百分點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高國富
董事長

香港，2016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高國富先生和霍聯宏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堅先生、王成然先生、孫小寧女士、吳菊民先生、吳俊豪先生、鄭安國先生和哈爾曼女士；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維先生、李嘉士先生、林志權先生、周忠惠先生和高善文先生。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已審合併財務報表

2015年12月31日

目錄

	<u>頁碼</u>
獨立核數師報告	1 - 2
已審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利潤表	3
合併綜合收益表	4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 8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118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2至118頁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審計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彼等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6年3月25日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利潤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注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u>本集團</u>	<u>附註</u>	<u>2015年</u>	<u>2014年</u>
保險業務收入	6(a)	203,305	191,805
減: 分出保費	6(b)	(13,405)	(13,437)
淨承保保費	6	189,900	178,368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524)	(5,477)
已賺保費		189,376	172,891
投資收益	7	55,287	41,428
其他業務收入		2,300	1,886
其他收入		57,587	43,314
收入合計		246,963	216,205
保戶給付及賠款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8	(49,490)	(40,245)
已發生賠款支出	8	(56,734)	(54,032)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負債增加額	8	(46,623)	(47,337)
保單紅利支出	8	(7,054)	(4,970)
財務費用	9	(2,640)	(3,153)
投資合同賬戶利息支出		(1,436)	(1,374)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58,710)	(50,616)
給付、賠款及費用合計		(222,687)	(201,727)
享有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利潤份額		35	22
利潤總額	10	24,311	14,500
所得稅	14	(6,273)	(3,255)
淨利潤		18,038	11,245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17,728	11,049
非控制性權益		310	196
		18,038	11,245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5	1.96	1.22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5	1.96	1.22

所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u>本集團</u>	<u>附註</u>	<u>2015年</u>	<u>2014年</u>
淨利潤		18,038	11,245
其他綜合損益			
期後將被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6	23	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變動	16	4,070	14,523
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變動相關的所得稅	16	(1,036)	(3,617)
權益法下在被投資單位以後將重分類進損益的 其他綜合損益中享有的份額	16	9	10
期後將被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3,066	10,917
其他綜合損益	16	3,066	10,917
綜合收益總額		21,104	22,162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20,736	21,788
非控制性權益		368	374
		21,104	22,162

所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u>本集團</u>	<u>附註</u>	<u>2015年 12月31日</u>	<u>2014年 12月31日</u>
資產			
商譽	17	962	962
物業及設備	18	14,254	12,960
投資性房地產	19	6,344	6,563
其他無形資產	20	1,048	886
預付土地租賃款	21	57	58
於聯營企業投資	22	306	253
於合營企業投資	23	18	11
持有至到期投資	24	310,343	311,998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25	93,033	61,259
存出資本保證金	26	5,938	5,580
定期存款	27	154,398	165,56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8	218,062	166,6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9	22,251	17,76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0	14,691	2,822
保戶質押貸款		19,610	12,253
應收利息	31	15,764	15,232
再保險資產	32	18,257	17,167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	80	148
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	34	8,091	8,357
其他資產	35	10,835	7,444
貨幣資金	36	9,501	11,220
資產總計		923,843	825,100

所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u>本集團</u>	<u>附註</u>	<u>2015年 12月31日</u>	<u>2014年 12月31日</u>
股東權益和負債			
股東權益			
股本	37	9,062	9,062
儲備	38	86,546	81,375
未分配利潤	38	37,728	26,69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33,336	117,131
非控制性權益		2,346	2,064
股東權益合計		135,682	119,195
負債			
保險合同負債	39	621,079	564,643
投資合同負債	40	40,033	35,662
保戶儲金		75	76
應付次級債	41	19,497	19,496
長期借款		-	18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2	28,981	26,9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3	2,499	1,628
應交所得稅		2,974	1,631
預收保費		17,265	7,860
應付保單紅利		19,014	16,024
應付分保賬款		3,396	3,577
其他負債	43	33,348	28,213
負債合計		788,161	705,905
股東權益和負債總計		923,843	825,100

高國富
 董事

霍聯宏
 董事

所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

2015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儲備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享有按權益 法入賬投資 的其他綜合 損益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2015年1月1日	9,062	66,742	3,574	5,539	5,573	(63)	10	26,694	117,131	2,064	119,195
綜合收益合計	-	-	-	-	2,976	23	9	17,728	20,736	368	21,104
已宣派股息 ¹	-	-	-	-	-	-	-	(4,531)	(4,531)	-	(4,531)
支付非控制性股東 股息	-	-	-	-	-	-	-	-	-	(86)	(86)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1,566	-	-	-	(1,566)	-	-	-
提取盈餘公積	-	-	597	-	-	-	-	(597)	-	-	-
2015年12月31日	<u>9,062</u>	<u>66,742</u>	<u>4,171</u>	<u>7,105</u>	<u>8,549</u>	<u>(40)</u>	<u>19</u>	<u>37,728</u>	<u>133,336</u>	<u>2,346</u>	<u>135,682</u>

¹ 已宣派股息為宣告發放的2014年度普通股末期股息人民幣45.31億元(每股人民幣0.50元)。

所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

2014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儲備

	儲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享有按權益 法入賬投資 的其他綜合 損益				
2014年1月1日	9,062	66,742	3,089	4,544	(5,155)	(64)	-	20,750	98,968	1,418	100,386
綜合收益合計	-	-	-	-	10,728	1	10	11,049	21,788	374	22,162
已宣派股息 ¹	-	-	-	-	-	-	-	(3,625)	(3,625)	-	(3,625)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 子公司權益變動	-	-	-	-	-	-	-	-	-	109	109
新設子公司的影響	-	-	-	-	-	-	-	-	-	230	230
支付非控制性股東 股息	-	-	-	-	-	-	-	-	-	(67)	(67)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995	-	-	-	(995)	-	-	-
提取盈餘公積	-	-	485	-	-	-	-	(485)	-	-	-
2014年12月31日	9,062	66,742	3,574	5,539	5,573	(63)	10	26,694	117,131	2,064	119,195

¹ 已宣派股息為宣告發放的2013年度普通股末期股息人民幣36.25億元(每股人民幣0.4元)。

所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	附註	2015年	2014年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49	45,922	42,521
支付的所得稅		(5,027)	(2,47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40,895	40,050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3,257)	(3,645)
處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收			
到的現金		46	56
投資淨增加額		(73,981)	(76,655)
收購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支付的現金		(27)	(221)
收到的利息		35,941	30,540
收到的股息		3,054	2,985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330)	-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出淨額		(38,554)	(46,940)
籌資活動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淨額		2,073	1,709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187)	(2)
發行次級債收到的現金		-	4,000
支付的利息		(2,111)	(2,431)
支付的股利		(4,617)	(3,692)
少數股東對子公司的增資		-	339
取得已合併結構化主體非控制性權益現金			
淨額		12,588	1,647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7,746	1,57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63	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額		10,150	(5,29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042	19,33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192	14,0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			
銀行存款及現金		8,124	7,819
原存期不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439	2,803
其他貨幣資金		938	598
原期限不超過三個月的投資		14,691	2,82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192	14,042

所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1. 公司的基本情况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1991年5月成立於中國上海，原名中國太平洋保險公司。於2001年10月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及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保監會”) [2001] 239號文批准，本公司改制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原總股本為人民幣20.0639億元。本公司分別於2002年及2007年，通過向老股東增資和吸收新股東的方式發行新股，將總股本增加至人民幣67億元。

本公司於2007年12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首次公開發行10億股普通股A股股票，總股本增加至人民幣77億元。本公司發行的A股股票已於2007年12月25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於2009年12月在全球公開發售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H股發行完成後，總股本增加至人民幣86億元。本公司發行的H股股票已於2009年12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於2012年11月非公開發行4.62億股H股股票，總股本增加至人民幣90.62億元，並於2012年12月獲得了中國保監會對於本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的批准。

本公司經批准的經營範圍為：控股投資保險企業；監督管理控股投資保險企業的各類國內、國際再保險業務；監督管理控股投資保險企業的資金運用業務；經批准參加國際保險活動。本公司及下屬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的經營業務為：按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經營財產保險、人身保險和養老險及年金業務，並從事資金運用業務等。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

2.1 編制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解釋)、香港公認的會計原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制。除了部分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和保險合同負債主要依據精算結果計量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慣例編制。本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進位至最接近的百萬元。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制基礎(續)

(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

本集團於本財務年度首次執行了如下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導致新制訂或修訂部分會計政策外，執行該等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現時不會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2012和2013期間年度改進

有關職工或第三方向設定受益計劃的供款
對2010至2013年報告期間頒佈的部分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本集團未提前採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解釋或修訂。

(2) 新版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此外，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和審計」的規定已於本財政年度內生效，因此，合併財務報表的若干資料的呈報和披露有所變動。

(3) 未採用的新制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採用了所有與本集團有關且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並未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主要新制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第38號的修訂	折舊和攤銷的可接受方法的澄清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	權益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益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2014期間年度改進	對2012至2014年報告期間頒佈的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²

¹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6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上述未採用的新制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惟以下列載者除外：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制基礎(續)

(3) 未採用的新制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針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和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完整版本已在2014年7月發佈。此準則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有關分類和計量金融工具的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但簡化了金融資產的混合計量模型, 並確定了三個主要的計量類別: 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以及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表計量。此分類基準視乎主體的經營模式, 以及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點。在權益工具中的投資需要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表計量, 而由初始不可撤銷選項在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公允價值變動不循環入賬。目前有新的預期信貸損失模型, 取代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使用的減值虧損模型。對於金融負債, 就指定為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表計量的負債, 除了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本身信貸風險的變動外, 分類和計量並無任何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放寬了套期有效性的規定, 以清晰界線套期有效性測試取代。此準則規定被套期項目與套期工具的經濟關係以及「套期比率」須與管理層實際用以作風險管理之目的相同。根據此準則, 仍需有同期文件存檔, 但此規定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現時所規定的不同。此準則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起生效, 容許提早採納。本集團仍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面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處理有關主體與其客戶合同所產生的收益和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性和不確定性的收益確認, 並就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的資訊建立原則。當客戶獲得一項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並因此有能力指示該貨品或服務如何使用和獲得其利益, 即確認此項收益。此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和相關解釋。此準則將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並容許提早採納。本集團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提供了租賃的定義及其確認和計量要求, 並確立了就出租人和承租人的租賃活動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訊的原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帶來的一個關鍵變化是大多數經營租賃將在承租人的資產負債表上處理, 僅短期租賃或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可以選擇例外處理。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解釋。該準則自2019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僅允許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的主體提早採用。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沒有其他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一解釋企告預期會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集團已採納並貫徹應用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的重大會計政策概要載列如下。

(1)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2015年度的財務報表。在編制本合併財務報表時, 子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年度與本公司相同, 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本集團內部間交易產生的所有收入、費用、未實現收益和損失以及內部往來結餘於合併時全額抵銷。

非控制性權益指非本集團控制的外部股東對本公司子公司的業績及淨資產中享有的權益, 單獨於合併利潤表及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權益項內呈列, 並獨立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但當非控制性權益產生於其投資的結構化主體, 則確認為一項負債, 反映其份額對應的合併實體淨資產。子公司非控制性股東分擔的當期虧損超過了非控制性股東在該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的, 其餘額仍應當沖減非控制性權益。

收購非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採用購買法核算。此方法將企業合併的成本, 分配至所收購的可辨認資產, 於收購日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子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其控制權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 直至本集團對其控制權終止。收購成本為於交易當日所給予的資產, 所發行的股本工具以及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允價值總額。

如果有事實或情況表明下述有關子公司會計政策中提到的控制三要素中的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化, 本集團將重新評估是否仍控制該被投資方。如果本公司對子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發生變動, 且該變動未導致控制權的變化, 則該變動將按照權益交易(即所有者之間以其所有者身份進行之交易)進行會計處理, 並相應調整非控制性權益之賬面金額以反映其對子公司所有者權益的變化。就非控制性權益調整的金額與所付或所收對價公允價值的任何差額應直接確認為權益(作為資本公積)。喪失了對原有子公司控制權的, 本集團終止確認: (1) 該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2) 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 (3) 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同時確認: (1) 收到的對價的公允價值; (2) 剩餘股權的公允價值; (3) 由此導致的損益。與原有子公司股權投資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 應當根據情況相應轉入當期損益或未分配利潤。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 外幣折算

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人民幣列報。本集團中的每一實體決定自身的功能貨幣, 而包含於每一實體的財務報表的項目皆以該功能貨幣計量。

集團內各公司在對外幣交易進行計量時, 按各自功能貨幣交易日的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與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重新折算為功能貨幣。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按初始交易日的匯率進行折算。以外幣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項目按厘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折算。所有匯兌差額計入利潤表或其他綜合收益中。

若干境外業務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資產負債表日, 這些境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按資產負債表日的適用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其利潤表按本年加權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重新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則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並記入股東權益的單獨項目。於出售境外業務時, 在權益中確認的與上述特定境外業務相關匯兌差額的累計金額須於利潤表內確認。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 境外業務的現金流量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3) 子公司

子公司(包括結構化主體)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公司。當本集團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 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時(如, 投資方享有現時權利使其目前有主導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 則認為本集團具有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方半數或以下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力, 本集團綜合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 以判斷投資方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 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者的合同安排;
- (b) 其他合同安排的權力; 以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和潛在表決權。

子公司的業績以已收取及應收取的分派股息計入本公司利潤表。本公司於子公司的投資按照成本減去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金額列示。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 子公司(續)

結構化主體, 是指在確定其控制方時沒有將表決權或類似權利作為決定因素而設計的主體, 比如表決權僅與行政工作相關, 而相關運營活動通過合同約定來安排。

結構化主體包括信托產品、債權投資計劃、股權投資計劃、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和其他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信托產品、股權投資計劃和項目資產支持計劃由關聯的或無關聯的信托公司或資產管理人管理, 並將籌集的資金投資於其他公司的貸款或股權。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由關聯的或無關聯的資產管理人管理, 並將籌集的資金投資於協議存款、公募基金等。債權投資計劃由關聯的或無關聯的資產管理人管理, 且其主要投資標的物為基礎設施資金支持項目。信托產品、債權投資計劃、股權投資計劃、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和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通過簽署產品合同授予持有人按約定分配相關信托產品、債權投資計劃、股權投資計劃、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和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收益的權利來為其運營融資。本集團持有信托產品、債權投資計劃、股權投資計劃、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和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均已簽署產品合同。

(4) 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由本集團持有一般不少於20%的表決權並可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公司。重大影響是指能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及運營決策的權力, 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營企業是指合營方對該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 以按照權益法計算的本集團所佔淨資產份額減去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

本集團所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收購後的業績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計入合併利潤表和合併其他綜合收益表。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發生變化, 如適用, 本集團將在合併權益變動表中確認變化的相應份額。本集團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因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或損失, 在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的範圍內予以抵銷, 除非有證據表明未實現的損失屬於所轉讓資產發生減值損失。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包含因收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 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若對聯營企業的投資轉變為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或者反之, 剩餘權益不再重新計量。相反, 該投資將繼續按權益法進行核算。在所有其他情況下, 一旦失去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 本集團按照公允價值計量或確認剩餘投資。當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時, 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價值與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之差以及處置收益被確認為損益。

計入本公司利潤表中的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業績僅限於已收及應收股息。本公司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被視為非流動資產並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損失列賬。

(5) 企業合併及商譽

企業合併乃運用購買會計法核算, 這包括按公允價值確認所收購企業的可辨認資產(包括以前未確認的無形資產)及負債(包括或有負債但不包括未來重組)。購買方為企業合併發生的相關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購買方在購買日取得被購買方可辨認資產和負債, 應當結合購買日存在的合同條款、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因素進行重新分類或指定。除在購買日對合同條款作出修訂的情形外, 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租賃合同和保險合同無須進行重新分類。

通過多次交易分步實現的企業合併的, 對於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 按照該股權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 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涉及其他綜合收益的, 與其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應當轉為當期損益。

或有對價在購買日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如果對於購買日已存在的事實和情況獲取了新的信息, 則被確認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後續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權益, 後續不需要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 或有對價的後續交割在權益中予以確認。

企業合併所產生的商譽初始按成本計算, 即企業合併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超出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的部分。如果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小於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 經過複核後, 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5) 企業合併及商譽(續)

於初始確認後, 商譽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減值損失計算。商譽的賬面值需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當出現任何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其賬面值可能減少時, 則進行更頻繁的檢查。

就減值測試而言, 因企業合併而產生的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至預期可自合併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出單位或各現金產出單位組, 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有否轉撥至這些單位或單位組。

減值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來確定。如果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 則確認減值。商譽的減值損失不可於後續期間轉回。

倘商譽構成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一部分且該單位內的部分業務已出售, 則於厘定出售業務的利潤或虧損時, 已出售業務有關之商譽計入業務之賬面值。在這種情況下, 處置的商譽根據所處置的業務的相對價值和現金產出單位的保留份額進行計算。

當出售子公司時, 售價與資產淨值加累計折算差額及商譽的差額於利潤表中確認。

(6)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 一方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個人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如果該個人: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 或
 - (iii) 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6) 關聯方(續)

或者

(b) 滿足以下條件之一的一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是同一集團的成員(即母公司及各個成員子公司之間均為關聯方);
- (ii) 一個實體是另一實體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中其他成員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和本集團同為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是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而另一實體是第三方的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是一項針對本集團員工或其關聯方員工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中列示的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中的個人對該實體施加重大影響, 或是該實體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7) 物業、設備及折舊

物業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以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後列賬。一項物業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令有關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態並送至擬定使用位置的任何直接成本。在物業及設備的項目投入使用後產生的支出, 例如修理及維護費用, 一般計入有關支出產生期間的利潤表。倘能清楚證明這些支出可讓使用該項物業及設備項目在日後預期帶來的經濟利益增加, 且能可靠地計量該項目的成本, 則有關支出予以資本化, 以作為有關資產的額外成本或重置成本。

折舊乃以直線法計算, 以在各項物業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內將其成本攤銷至其殘值。用於此用途的主要年率如下:

土地及建築物	1.39% 至3.23%
運輸設備	12.13% 至32.33%
辦公家具及設備	10% 至33.33%
租賃改良	租期及20%(以較短者為準)

至少於每年年度終了, 殘值、可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會被重新複核, 並於適當時進行調整。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7) 物業、設備及折舊(續)

當物業及設備的不同部分有不同的使用年限時, 該資產的成本會合理地分配至該資產的各個部分並分別進行折舊。

當一項物業、設備被處置或預期其使用或處置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 將被終止確認。在資產終止確認年度的利潤表中確認的任何處置或報廢盈虧, 等於出售物業及設備獲得的資金淨額與有關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房屋建造成本和其他物業項目成本, 及正在安裝的設備的成本。在建工程按照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列賬, 且不計提折舊, 並於竣工並達到可使用狀態時, 被重新分類到適合的物業及設備分類中。

(8) 投資性房地產

本集團的投資性房地產是指以獲得租賃收入為目的, 而非以提供服務或用於管理目的而持有的物業。

投資性房地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 包括交易成本。於初次確認後, 投資性房地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和任何減值損失後列示。

折舊是在其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計提。投資性房地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為30至70年。

本集團至少於每年年度終了檢查投資性房地產的殘值、可使用年限和折舊計提方法, 以確保折舊方法和折舊年限與投資性房地產預期可帶來的經濟利益一致。

當投資性房地產被處置或永久停止使用, 且預期未來不會從處置該項物業中獲得經濟利益時, 該項投資性房地產隨即終止確認。投資性房地產報廢或處置所產生的損益在當年的利潤表中確認。當且僅當有證據表明物業的用途已改變時, 該物業才會被轉入或轉出投資性房地產。

(9) 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按其成本進行初始確認, 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確認。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分為有期限或無期限。有期限的無形資產將按可使用經濟年限攤銷, 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評估是否減值。有期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年年度終了進行複核。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在其預計可使用經濟年限內按照3至5年攤銷。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10)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是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收益和風險仍屬於出租者所有的租賃。如若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按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在非流動資產中反映, 而經營租賃項下的應收租金則在租期內按直線法計入利潤表。如若本集團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項下的應付租金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分攤計入利潤表。

經營租賃項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最初按成本列賬, 其後在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當租賃付款不能在土地和建築物間作可靠分配, 全部租賃付款將視作物業及設備的融資租賃, 記入土地和建築物成本。

(11)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的金融資產被恰當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投資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時, 按公允價值計量, 如不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則需要加上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

本集團在初次確認後厘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 並在允許及合適的情況下, 在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有關分類。

所有常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常規購買或出售指須於法規和市場慣例一般規定的期間內收取或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如若金融資產是為於短期內出售而購入, 則這些資產分類為為交易而持有。衍生工具(包括獨立的嵌入衍生工具)也分類為為交易而持有, 除非這些工具被指定為有效的套期工具或財務擔保合同。這些金融資產的損益均於利潤表內確認。於利潤表確認的淨公允價值的損益並未包括任何於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的政策確認的這些金融資產的股息。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11)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為具有固定或可予厘定付款金額且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各類應收款項、保戶質押貸款、定期存款、存出資本保證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等。此類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減任何減值準備按攤余成本計量。攤余成本的計算應考慮任何收購折價或溢價, 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和交易費用。當貸款及應收款被終止確認、出現減值或攤銷時, 有關損益在利潤表內的「投資收益」中確認。

持有至到期投資

具有固定或可予厘定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 前提是本集團有明確意向及能力持有這些資產至到期日為止。持有至到期投資後續按攤余成本減任何減值準備計量。攤余成本的計算應考慮任何收購折價或溢價, 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和交易費用。當投資被終止確認或出現減值或處於攤銷時, 有關損益在利潤表內的「投資收益」中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那些被指定的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或未分類為任何其他三個類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 而有關未實現收益或虧損則作為其他綜合收益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中確認直至該項投資被終止確認或被厘定為出現減值, 在此情況下先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則轉入利潤表, 並且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中轉出。已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分別以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呈報, 並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的政策於利潤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這些投資減值引致的虧損於利潤表內的「投資收益」中確認。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12)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分類為為交易而持有, 除非這些工具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若為正數, 入賬列作資產, 若為負數則列作負債。

如若嵌入衍生工具的經濟特徵和風險與相關主合同並無密切相關, 且主合同本身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則有關嵌入衍生工具被視為獨立衍生工具, 並按公允價值列示。

(13)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的計量是基於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在:

- 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中進行; 或
- 當不存在主要市場, 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中進行

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本集團可進入的。

在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資產或負債時, 應當採用市場參與者在對相關資產或負債定價時為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設。

以公允價值計量非金融資產, 應當考慮市場參與者通過直接將該資產用於最佳用途的方式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或者通過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使其用於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的方式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支持的估值技術, 並盡可能多地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 盡可能少地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於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是運用估值方法厘定。這些方法包括利用近期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其他大致類似工具的當前市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和其他估值模式。就現金流量折現法而言, 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是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 而所使用的折現率為類似工具的市場折現率。若干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採用定價模型估值, 該模型考慮合約和市場價格、相關係數、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收益曲線變化因素及/或相關頭寸的提前償還比率以及其他因素。使用不同定價模式和假設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計存在重大差異。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13) 公允價值計量(續)

存放於貸款機構的浮息和隔夜存款的公允價值為其賬面值。賬面值為存款成本連同應計利息。定息存款的公允價值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預期現金流量是按類似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的現行市場利率折現。

(14) 金融資產的減值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資產

如有客觀證據顯示以攤余成本計量的貸款及應收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出現減值損失, 損失金額是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用虧損)現值間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按金融資產初始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計算確定的實際利率, 但對於浮動利率, 為合同規定的現行實際利率)折現確定, 並考慮相關擔保物的價值。

資產的賬面值直接或通過使用備抵賬戶調低。減值損失金額在利潤表內確認。利息收入按調低的賬面值及為了確認減值損失而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時使用的折現率進行計提。倘並無任何未來收回款項的實際計劃, 貸款及應收款連同任何關連準備會被核銷。

如在後續期間, 減值損失的金額增加或減少且該變動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相關, 則通過調整備抵賬戶增加或減少過往確認的減值損失。如果核銷的資產後續收回, 則直接於利潤表內確認。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14)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其成本(扣除任何已償還本金和攤銷額)與現時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減先前已於利潤表確認的減值損失的金額, 由其他綜合收益轉至利潤表。本集團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倘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嚴重或非暫時下跌且低於其成本, 或存在其他客觀的減值證據, 則應對該可供出售權益投資作出減值準備。本集團須判斷厘定何謂「嚴重」及「非暫時」。本集團綜合考慮公允價值相對於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動率和下跌的持續時間, 以確定公允價值下跌是否屬於嚴重。本集團考慮下跌的期間和下跌幅度的一貫性, 以確定公允價值下跌是否屬於非暫時。本集團通常認為公允價值低於加權平均成本的50%為嚴重下跌, 公允價值低於加權平均成本的持續時間超過12個月為非暫時性下跌。

本集團還考慮下列(但不僅限於下列)定性的證據:

- 被投資方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包括未能履行合同義務、進行財務重組以及對持續經營預期惡化;
- 與被投資方經營有關的技術、市場、客戶、宏觀經濟指標、法律及監管等條件發生不利變化。

歸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工具的減值損失不得通過利潤表轉回。減值後的公允價值的增加直接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如若債務工具公允價值的增加客觀上與在利潤表確認減值損失後發生的事件相關, 則債務工具的減值損失可通過利潤表轉回。

(15)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在下列情況下將終止確認:

-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
- 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 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 並且(a)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 或(b)雖然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 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15)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如若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金融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 或者簽訂了一項“過手”協議, 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 也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該項資產將按本集團繼續參與該項資產的程度確認。在上述情況下, 本集團相應確認有關負債。有關資產和負債以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和義務為基礎進行計量。

若本集團以就已轉讓資產作出擔保的形式繼續參與, 則按該項資產的原始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對價金額上限的較低者計量。

(16)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當且僅當本集團擁有當前可執行的法定權利就已確認金額作抵銷, 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金融資產和清償金融負債, 該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將在資產負債表內互相抵銷並以淨額列示。

(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簽訂協議買入並返售實質上相同的證券。這些協議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依照這些協議而融出的資金在資產負債表內列作資產。本集團並不實際持有這些買入返售的證券。如若交易對手未能償還該貸款, 則本集團擁有對相關證券的權利。

(18) 除遞延稅項資產和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 或須對資產至少於每年末進行減值測試(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和商譽), 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兩者間的較高者, 並按個別資產厘定, 除非資產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而帶來現金流入, 在此情況下, 可收回金額則按資產所屬現金產出單位厘定。

只有在資產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的情況下, 才會確認減值損失。在評估使用價值時, 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可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損失於其產生期間在利潤表扣除。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18) 除遞延稅項資產和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於資產負債表日, 本集團將評估是否有任何現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損失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如存在上述跡象, 則估計可收回金額。早前確認的資產(不包括商譽)減值損失只在用以厘定該項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出現變動時才會轉回, 但不得高於如往年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損失本應厘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轉回的有關減值損失於其產生期間計入利潤表。

(19) 再保險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對其保險業務分出保險風險。如果再保險安排轉移重大保險風險, 則確定為再保險合同; 如果再保險安排不轉移重大保險風險, 則不確定為再保險合同。再保險資產主要指就分出保險負債應收再保險公司款項。可收回再保險公司款項以與再保險風險一致的方式及根據再保險合同條款予以估計。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進行減值檢查, 或如基於報告年度有減值跡象產生, 則進行更頻繁的檢查。如若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本集團可能不能按合同條款收回未償款項且對本集團將向再保險公司收取的款項的影響可以可靠計量時, 則確認減值。減值損失記入利潤表內。

已分出的再保險安排並不能使本集團免除其對保單持有人的責任。本集團亦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承擔再保險風險。分入再保險業務的保費和賠款按再保險被視為直接業務時(考慮再保險業務的產品分類)而採用同樣的方式確認為收入和支出。應付再保險公司款項按與有關再保險合同者一致的方式予以估計。

分出和分入再保險的保費和賠款按毛額基準呈列, 但存在法律權利和沖銷計劃則除外。

合同權利到期或屆滿或合同轉移至另一方時, 再保險資產或負債終止確認。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現金數額、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且通常自購買日起三個月內到期的投資, 減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及本集團現金管理的整體部分。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保險合同

保險合同是指當某具體的未來不確定事項損害被保險人利益時,本集團通過賠償被保險人而承擔源於被保險人的重大保險風險的協議。保險合同分為原保險合同和再保險合同。本集團確認的重大保險風險取決於保險事項發生的可能性和潛在後果的嚴重性。

本集團與投保人簽訂的合同,如本集團承擔了保險風險,則屬於保險合同。如果本集團與投保人簽訂的合同使本集團既承擔保險風險又承擔其他風險的,應按下列情況進行處理:

- (a) 保險風險部分和其他風險部分能夠區分,並且能夠單獨計量的,將保險風險部分和其他風險部分進行分拆。保險風險部分,確定為保險合同;其他風險部分,確定為非保險合同。
- (b) 保險風險部分和其他風險部分不能夠區分,或者雖能夠區分但不能夠單獨計量的,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如果保險風險重大,將整個合同確定為保險合同;如果保險風險不重大,整個合同確定為非保險合同。

(22) 重大保險風險測試

對本集團與投保人簽訂的需要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合同,在合同初始確認日,本集團以保險風險同質的合同組合為基礎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

本集團在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對合同是否轉移保險風險、保險風險轉移是否具有商業實質、以及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依次進行判斷。

本集團在判斷原保合同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時,(1)對於年金合同,如果轉移了長壽風險,則確定為保險合同;(2)對於非年金合同,如果保險風險比例在合同存續期的一個或多個時點大於等於5%,則確定為保險合同。原保合同的保險風險比例 = (保險事故發生情景下保險公司支付的金額/保險事故不發生情景下保險人支付的金額 - 1) × 100%。對於顯而易見滿足轉移重大保險風險條件的財產保險和短期壽險合同,本集團直接將其確定為保險合同。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續)

本集團在判斷再保合同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時, 在全面理解再保合同的實質及其他相關合同和協議的基礎上, 如果保險風險比例大於1%的, 則確認為再保險合同。再保合同的風險比例= $[(\sum \text{再保險分入人發生淨損失情形下損失金額的現值} \times \text{發生概率}) / \text{再保險分入人預期保費收入的現值}] \times 100\%$; 對於顯而易見滿足轉移重大保險風險條件的再保合同, 本集團不計算再保合同保險風險比例, 直接將再保合同判定為再保險合同。

本集團在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 首先將風險同質的不同合同歸為一組, 考慮合同的分佈狀況和風險特徵, 從合同組合中選取足夠數量且具有代表性的合同樣本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如果所取樣本中大多數合同都轉移了重大保險風險, 則該組合中的所有合同均確認為保險合同。

本集團在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使用的假設主要是賠付率、死亡率及疾病發生率、損失分佈等。本集團根據實際經驗和未來的發展變化趨勢確定合理估計值, 以反映本集團的產品特徵、實際賠付情況等。

(23) 保險合同負債

本集團的保險合同負債包括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未決賠款準備金和長期人壽保險合同準備金。

本集團的壽險保險合同準備金是在考慮產品責任特徵、保單生效年度、保單風險狀況等因素, 將具有同質保險風險的保險合同為基礎確定計量單元。

本集團在確定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時, 以具有同質保險風險的保險合同組合作為一個計量單元。本集團的財產險及短期人壽保險合同按照險種類別區分計量單元。

保險合同負債以本集團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進行計量。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 是指由保險合同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出與預期未來現金流入的差額, 即預期未來淨現金流量。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保險合同負債(續)

- 預期未來現金流出, 是指本集團為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必需的合理現金流出, 主要包括: (a)根據保險合同承諾的保證利益或賠付責任, 包括死亡給付、殘疾給付、疾病給付、生存給付、滿期給付、賠付等; (b)根據保險合同構成推定義務的非保證利益, 包括保單紅利給付等; (c)管理保險合同或處理相關賠款必需的合理費用, 包括保單維持費用、理賠費用等。
- 預期未來現金流入, 是指本集團為承擔保險合同相關義務而獲得的現金流入, 包括保險費和其他收費。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 確定未來淨現金流量的合理估計金額。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時, 考慮邊際因素並單獨計量, 在保險期間內, 採用系統、合理的方法將邊際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在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日不確認首日利得。若有首日損失, 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的壽險保險合同準備金的邊際因素包括風險邊際和剩餘邊際。風險邊際是針對預期未來現金流的不確定性而提取的準備金; 剩餘邊際是為滿足在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日不確認首日利得而計提的準備金, 並在整個保險期間內按一定的方式攤銷。對於非壽險合同, 本集團在整個保險期間內按時間基礎將剩餘邊際攤銷計入當期損益; 對於壽險合同, 本集團選用保額或風險保額等其他合理載體在整個保險期間攤銷。剩餘邊際的後續計量與合理估計準備金和風險邊際準備金相對獨立, 後期評估假設的變化不影響剩餘邊際的後續計量。

本集團的非壽險保險合同準備金的風險邊際是參照行業比例和實際經驗而確定。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時, 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 本集團對相關現金流進行折現。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計量貨幣時間價值所採用的折現率。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計量有關準備金所採用的各種評估假設:

- 對於未來保險利益不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保險合同, 本集團根據與負債現金流出期限和風險相當的市場利率確定折現率。對於未來保險利益隨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變化的保險合同, 本集團根據對應資產組合預期產生的未來投資收益率確定折現率。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保險合同負債(續)

- 本集團根據實際經驗和未來的發展變化趨勢確定合理估計值, 分別作為保險事故發生率假設、退保率假設和費用假設等。
- 本集團根據分紅保險賬戶的預期投資收益率、分紅政策、保單持有人的合理預期等因素確定合理估計值, 作為保單紅利假設。

本集團在計量有關準備金時, 預測未來淨現金流出的期間為整個保險期間。

財產險及短期壽險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也參照未賺保費法, 於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時, 以合同約定的保費為基礎, 在扣除相關獲取成本後計提準備金; 初始確認後, 準備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風險分佈法等將負債釋放, 並確認賺取的保費收入。本集團在評估非壽險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時綜合考慮未來預期賠付成本的影響。

未決賠款準備金包括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和理賠費用準備金。

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是指本集團為非壽險業務保險事故已發生並已向本集團提出索賠但尚未結案的賠案提取的準備金。本集團採用逐案估計法、案均賠款法等方法, 以最終賠付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 同時考慮邊際因素, 計量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

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是指本集團為非壽險保險事故已發生、尚未向本集團提出索賠的賠案提取的準備金。本集團根據保險風險的性質和分佈、賠款發展模式、經驗數據等因素, 採用鏈梯法、案均賠款法、準備金進展法及Bornhuetter-Ferguson方法等方法, 以最終賠付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 同時考慮邊際因素, 計量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

理賠費用準備金是指本集團為保險事故已發生尚未結案的賠案可能發生的律師費、訴訟費、損失檢驗費、相關理賠人員薪酬等費用提取的準備金。本集團以未來必需發生的理賠費用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 按逐案預估法、比率分攤法計量理賠費用準備金。

本集團按照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對保險合同準備金進行充足性測試, 若有不足, 將調整相關保險合同準備金, 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變動將計入當期損益。

與保險合同承保相關的傭金、手續費等獲取成本作為費用在利潤表中確認, 同時將減少合同的剩餘邊際, 從而減少相關的責任準備金。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長期壽險合同和投資合同的任意分紅特徵

任意分紅特徵存在於某些長期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中, 這些合同統稱為分紅合同。根據現行的中國保險法規, 對於分紅合同, 公司應將不少於可分配盈餘(按相關資產產生的淨利差以及分紅合同所歸屬的保險合同組合的死差損益計算)的70%分配給保單持有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產生的未實現損益對歸屬於保單持有人盈餘的影響將通過影子調整確認到其他綜合收益中。尚未宣告支付的應分配盈餘在長期人壽保險合同準備金和投資合同負債中核算。向個人分紅合同持有人支付應分配盈餘的金額和時間取決於本集團未來宣告。

(25) 投資合同負債

投資合同負債主要包括有關合同的非保險部分和未通過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合同。非預定收益型非壽險投資型產品的合同負債按照公允價值計量, 相關交易費用計入當期損益。其他投資合同的合同負債, 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 以攤余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支付的傭金、手續費等費用及收取的用以補償相應支出的初始費用作為交易成本計入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

(26) 金融負債

按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計息借款)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初始乃按公允價值減直接歸屬的交易成本列賬, 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余成本計量, 除非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 則按成本列賬。有關利息支出於利潤表確認為「財務費用」。

損益乃於負債被終止確認及處於攤銷過程時在利潤表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負債和初始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為短期內出售目的而購入的金融負債被分類為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負債。除非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獨立的嵌入衍生工具)也分類為為交易而持有。為交易而持有的負債的損益於利潤表確認。於利潤表確認的淨公允價值的損益並未計及任何於這些金融負債計提的利息。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當負債項下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屆滿, 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如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方且大部分條款均有差別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 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實質性修改, 此種置換或修改作為解除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處理, 而兩者的賬面金額的差異在利潤表中確認。

(2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分類為金融負債, 並按攤余成本計量。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以相關證券的公允價值為基礎提供額外的抵押, 而這些抵押資產將繼續在資產負債表上列示。

(29) 預計負債

如由於過去事項而需要承擔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 而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未來資源的流出, 並可就該義務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 則預計負債會予以確認。

如折現的影響屬重大, 預計負債的金額為預期履行義務所需的未來開支於資產負債表日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引致的折現現值的增加計入利潤表內的財務費用。

除厘定保險合同負債時已考慮到潛在未來虧損的保險合同外, 履行合約義務的不可避免成本超出預計日後產生的經濟利益的有償契約需確認預計負債。

(30)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與在損益之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當期及以前期間的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 按預期自稅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計算, 計算以資產負債表日適用的稅率為基礎, 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相關解釋和實務。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對資產負債表日的資產和負債稅務基礎及其出於財務報告目的的賬面金額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作撥備。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0) 所得稅(續)

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 除非:

- 遞延稅項負債是由資產和負債於非企業合併交易的初始確認所產生, 而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 及
- 就與子公司、聯營企業及於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而言, 如果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安排並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轉回。

所有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但以很有可能足夠的應納稅利潤抵銷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為限, 除非:

- 遞延稅項資產與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相關, 由資產和負債於非企業合併交易的初始確認所產生, 而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 及
- 就與子公司、聯營企業及於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而言, 遞延稅項資產確認為以暫時性差異將於可預見的未來轉回且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可用以抵銷為限。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 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已施行的或實質上已施行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 按實現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對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予以複核。如果不再是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以允許利用部分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的利益, 應減少該項遞延稅項資產。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應重新評估以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在有足夠應納稅利潤可供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利用的限度內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如有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將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 而且遞延稅項與同一應納稅主體和同一稅收部門相關, 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可互相抵銷。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 收入確認

收入於經濟利益將流入本集團且收入能夠可靠地計量時, 按以下基準確認:

(a) 保險業務收入

保費收入及分保費收入於保險合同成立並承擔相應保險責任, 與保險合同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 且與保險合同相關的收入能夠可靠計量時予以確認。

對於人壽保險原保險合同, 分期收取保費的, 根據當期應收取的保費確認保費收入; 一次性收取保費的, 根據一次性應收取的保費確認保費收入。對於財產險、短期健康險和意外傷害險等原保險合同, 根據原保險合同約定的保費總額確認保費收入。

分保費收入根據相關分保合同的約定計算確認。

(b) 投資合同收入

投資合同收入包括保單管理費、投資管理費、退保收益等多項收費, 該等收費按固定金額收取或根據投資合同賬戶餘額的一定比例收取, 作為合同負債的調整項。除與提供未來服務有關的收費應予遞延並在服務提供時確認外, 投資合同收入應在收到的當期確認為收入。本集團對以攤余成本計量的投資合同收取的初始費用等前期費用按實際利率法攤銷計入損益。

投資合同收入在其他業務收入中列示。

(c) 投資收益

投資收益包括定期存款利息、定息到期證券、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保戶質押貸款及其他貸款、基金和證券紅利收入等。

利息收入按權責發生制以實際利率法予以確認, 即將利率運用於金融資產賬面淨值, 該利率即為金融工具預計未來現金流的折現率。股息收入於股東領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 編制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2) 員工福利

(a)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的員工享有省、市政府支持的各種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員工的工資的一定百分比向這些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部分員工還參加了企業年金計劃。根據這些計劃, 除上述供款(於產生時計入費用)外, 本集團就退休福利沒有任何其他重大法定或推定義務。

經管理層批准, 本集團為接受提前退養安排的員工支付提前退養福利。本集團已向於正常退休日期前自願退養的員工支付提前退養福利。有關福利自提前退養之日起至正常退休日期期間支付。當員工提前退養時, 本集團就其提前退養義務的折現記錄負債。

(b) 住房福利

本公司和於中國經營的子公司的員工有權享有政府資助的各種住房公積金。本公司及這些子公司根據員工工資的一定百分比每月向這些公積金供款。本集團對這些公積金的義務僅限於每期間須繳之供款。

(c) 醫療福利

本集團根據相關地方法規向當地機構繳納醫療保險。

(d) 延期支付計劃

本集團對高級管理人員以及部分關鍵員工實行延期支付計劃。該獎勵在員工服務期內計提, 並遞延支付。

(33)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在利潤表內確認為支出。

(34) 股息分配

董事建議的末期股息方案作為未分配利潤的一部分在資產負債表權益部分單獨列示, 直至由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待股東批准並宣派後, 股息將確認為負債。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

編制合併財務報表要求董事作出判斷和估計,這些判斷和估計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資產負債表日或有負債的披露。然而,這些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在有關情況下視為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本集團對該等估計及判斷進行持續評估。

3.1 重大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董事作出了以下對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

(1) 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和應收款項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進行金融資產分類需要董事作出判斷。進行判斷時,本集團考慮到持有金融資產的目的、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以及其對財務報表列報的影響。

(2) 混合合同的分拆和分類

本集團需要就簽發的保單是否既承擔保險風險又承擔其他風險、保險風險部分和其他風險部分是否能夠區分且是否能夠單獨計量作出判斷,判斷結果會影響合同的分拆。

同時,本集團需要就簽發的保單是否轉移保險風險、保險風險的轉移是否具有商業實質、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作出判斷,判斷結果會影響合同的分類。合同的分拆和分類將影響會計核算方法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3) 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單元

在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過程中,本集團需要就作為一個計量單元的保險合同組是否具有同質的保險風險作出判斷,判斷結果會影響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結果。

(4) 可供出售權益金融工具的減值

本集團認為當公允價值出現嚴重或非暫時下跌時,應當計提可供出售權益金融工具的減值準備。對嚴重和非暫時性的認定需要董事作出判斷。進行判斷時,本集團考慮以下因素的影響:股價的正常波動幅度,公允價值低於成本的持續時間長短,公允價值下跌的嚴重程度,以及被投資單位的財務狀況等。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3.1 重大判斷(續)

(5) 對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的判斷

在判斷本集團是否控制由本集團擔任資產管理人的結構化主體時, 需要管理層基於所有的事實和情況綜合判斷本集團是以主要責任人還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決策權。如果本集團是主要責任人, 那麼對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在判斷本集團是否為主要責任人時, 考慮的因素包括資產管理人對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範圍、其他方享有的實質性權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結構化主體其他利益而面臨可變回報的風險敞口。一旦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這些因素發生變化時, 本集團將進行重新評估。

3.2 會計估計的不確定性

以下為於資產負債表日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 可能會導致未來會計期間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重大調整。

(1) 對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

於資產負債表日, 本集團在計量保險責任準備金過程中須對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的金額作出合理估計, 該估計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 按照各種情形的可能結果及相關概率計算確定。

於資產負債表日, 本集團還須對計量保險責任準備金所需要的假設作出估計。這些計量假設需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合理估計值, 同時考慮一定的風險邊際因素。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及長期人壽保險合同準備金

準備金計量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折現率、保險事故發生率(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賠付率、退保率、費用假設以及保單紅利假設等。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3.2 會計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1) 對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續)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及長期人壽保險合同準備金(續)

(a) 折現率

對於未來保險利益不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保險合同, 本集團在考慮貨幣時間價值影響的基礎上, 以資產負債表日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編制的750個工作日國債收益率曲線為基準, 同時考慮流動性、稅收和其他因素等確定折現率假設。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採用的折現率假設分別為3.57%至6.28%, 和3.47%至5.96%。

對於未來保險利益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變化的保險合同, 本集團在考慮貨幣時間價值影響的基礎上, 以對應資產組合未來預期投資收益率為折現率。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採用的折現率假設分別為5.00%至5.20%和5.10%至5.20%。

折現率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資本市場、保險資金投資渠道、投資策略等因素影響, 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折現率假設。

(b) 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

死亡率假設是基於本集團以往的死亡率經驗數據及對當前和預期未來的發展趨勢等因素確定。死亡率假設採用中國人壽保險行業標準的生命表《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00-2003)》的一個百分比表示。

疾病發生率假設是基於本集團產品定價假設及以往的發病率經驗數據、對當前和預期未來的發展趨勢等因素確定。

死亡率及疾病發生率假設受未來國民生活方式改變、醫療技術發展及社會條件進步等因素影響, 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採用的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考慮了風險邊際。

(c) 賠付率

本集團根據實際經驗和未來的發展變化趨勢確定合理估計值, 作為賠付率假設等。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3.2 會計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1) 對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續)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及長期人壽保險合同準備金(續)

(d) 退保率

退保率假設是基於本集團產品特徵、以往的保單退保率經驗數據, 對當前和未來預期的估計而確定。退保率假設按照定價利率水平、產品類別和銷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別確定。

退保率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 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在考慮風險邊際因素下, 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退保率假設。

(e) 費用

費用假設是基於本集團費用分析結果及對未來的預期, 可分為獲取費用和維持費用。

費用假設受未來通貨膨脹、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 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在考慮風險邊際因素下, 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費用假設。

(f) 保單紅利

保單紅利假設基於分紅保險賬戶的預期投資收益率、本集團的紅利政策及保單持有人的合理預期等因素確定。

保單紅利假設受上述因素影響, 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在考慮風險邊際因素下, 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保單紅利假設。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3.2 會計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1) 對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續)

未決賠款準備金

未決賠款準備金計量使用的主要假設為本集團的歷史賠款進展經驗, 該經驗可用於預測未來賠款發展, 從而得出最終賠款成本。因此, 這些方法根據分析過往年度的賠款進展及預期損失率來推斷已付或已報告的賠款金額的發展、每筆賠案的平均成本及賠案數目。歷史賠款進展主要按事故年度作出分析, 但亦可按地域以及重大業務類別及賠款類型作出進一步分析。重大賠案通常單獨進行考慮, 按照理賠人員估計的金額計提或進行單獨預測, 以反映其未來發展。在多數情況下, 使用的賠案進展比率或賠付比率假設隱含在歷史賠款進展數據當中, 並基於此預測未來賠款進展。為評估過往趨勢不適用於未來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 公眾對賠款的態度、經濟條件等市場因素的變動, 以及產品組合、保單條件及賠付處理程序等內部因素的變動), 會使用額外定性判斷。在考慮了所有涉及的不確定因素後, 合理估計最終賠款成本。

(2) 運用估值技術估算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在缺乏活躍市場情況下, 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估算, 該等方法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中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參照其他金融工具時, 該等工具應具有相似的信用評級。

對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乃基於現行市場信息及適用於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質量及到期特徵的金融工具的比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經濟狀況、於特定行業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貨幣種類、市場流動性及對手方財務狀況等因素的影響。折現率受無風險利率及信用風險所影響。

(3)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在很可能有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可抵扣虧損的限度內, 應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這需要董事運用大量的判斷來估計未來取得應納稅所得額的時間和金額, 結合納稅籌劃策略, 以決定應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金額。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3.3 會計估計變更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包括折現率、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退保率、費用假設、保單紅利假設等精算假設,用以計量資產負債表日的各項保險合同準備金等保單相關負債。

本集團2015年12月31日根據當前信息對上述有關假設進行了調整,上述假設的變更所形成的保險合同準備金等保單相關負債的變動計入本年度利潤表。此項會計估計變更增加2015年12月31日考慮分出業務後的保險合同準備金等保單相關負債合計約人民幣48.44億元,減少2015年的利潤總額合計約人民幣48.44億元。

4. 分部資料

分部信息按照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分部列報。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根據業務的性質以及所提供的產品和勞務分開組織和管理。本集團的每個經營分部提供面臨不同於其他經營分部的風險並取得不同於其他經營分部的報酬的產品和服務。

以下是對經營分部詳細信息的概括:

- 人壽保險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承保的各種人民幣人身保險業務;
- 財產保險分部(包括國內分部和香港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承保的各種人民幣和外幣財產保險業務;
- 其他業務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提供的管理服務業務及資金運用業務。

分部間的轉移交易以實際交易價格為計量基礎。

本集團收入超過99%來自於中國境內的業務,資產超過99%位於中國境內。

於2015年度,本集團前五名客戶的保險業務收入合計佔保險業務收入的比例為0.31%(2014年:0.6%)。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 分部資料(續)

2015年度的分部利潤表: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公司及 其他	抵銷	合計
	中國 大陸	香港	抵銷	小計				
保險業務收入	108,628	94,615	456	(361)	94,710	-	(33)	203,305
減: 分出保費	(1,771)	(11,989)	(43)	365	(11,667)	-	33	(13,405)
淨承保保費	106,857	82,626	413	4	83,043	-	-	189,900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263)	(264)	3	-	(261)	-	-	(524)
已賺保費	106,594	82,362	416	4	82,782	-	-	189,376
投資收益	43,765	7,096	23	-	7,119	9,755	(5,352)	55,287
其他業務收入	1,231	424	10	-	434	2,775	(2,140)	2,300
其他收入	44,996	7,520	33	-	7,553	12,530	(7,492)	57,587
分部收入	151,590	89,882	449	4	90,335	12,530	(7,492)	246,963
保戶給付及賠款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49,490)	-	-	-	-	-	-	(49,490)
已發生賠款支出	(3,172)	(53,337)	(223)	(2)	(53,562)	-	-	(56,734)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負債增加 額	(45,741)	-	-	-	-	-	(882)	(46,623)
保單紅利支出	(7,054)	-	-	-	-	-	-	(7,054)
財務費用	(2,235)	(295)	-	-	(295)	(110)	-	(2,640)
投資合同賬戶利息支出	(1,436)	-	-	-	-	-	-	(1,436)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8,149)	(29,247)	(157)	-	(29,404)	(2,930)	1,773	(58,710)
分部給付、賠款及費用	(137,277)	(82,879)	(380)	(2)	(83,261)	(3,040)	891	(222,687)
分部業績	14,313	7,003	69	2	7,074	9,490	(6,601)	24,276
享有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 利潤份額	53	36	-	-	36	(1)	(53)	35
利潤總額	14,366	7,039	69	2	7,110	9,489	(6,654)	24,311
所得稅	(3,840)	(1,708)	(10)	-	(1,718)	(464)	(251)	(6,273)
淨利潤	10,526	5,331	59	2	5,392	9,025	(6,905)	18,038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 分部資料(續)

於2015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負債表: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公司及其他	抵銷	合計
	中國大陸	香港	抵銷	小計				
於聯營企業投資	-	301	-	-	301	5	-	306
於合營企業投資	-	11	-	-	11	7	-	18
金融資產*	551,184	65,551	384	-	65,935	26,570	-	643,689
定期存款	129,490	22,662	-	-	22,662	2,246	-	154,398
其他	76,590	36,454	505	(372)	36,587	41,262	(29,007)	125,432
分部資產	757,264	124,979	889	(372)	125,496	70,090	(29,007)	923,843
保險合同負債	548,859	72,147	346	(243)	72,250	-	(30)	621,079
投資合同負債	40,033	-	-	-	-	-	-	40,033
保戶儲金	10	65	-	-	65	-	-	75
應付次級債	15,500	3,997	-	-	3,997	-	-	19,49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6,000	50	-	-	50	2,931	-	28,981
其他	58,884	15,165	180	(133)	15,212	7,282	(2,882)	78,496
分部負債	689,286	91,424	526	(376)	91,574	10,213	(2,912)	788,161

* 金融資產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2015年度的其他分部資料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公司及其他	抵銷	合計
	中國大陸	香港	抵銷	小計				
折舊和攤銷費用	766	680	1	-	681	232	-	1,679
資本性支出	1,430	697	1	-	698	835	-	2,963
計提資產減值損失	265	52	-	-	52	3	-	320
利息收入	30,777	4,416	21	-	4,437	1,442	(64)	36,5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未實現收益	64	(28)	-	-	(28)	192	(176)	52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 分部資料(續)

2014年度的分部利潤表: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公司及 其他	抵銷	合計
	中國 大陸	香港	抵銷	小計				
保險業務收入	98,692	93,026	456	(369)	93,113	-	-	191,805
減: 分出保費	(1,424)	(12,344)	(38)	369	(12,013)	-	-	(13,437)
淨承保保費	97,268	80,682	418	-	81,100	-	-	178,368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34)	(5,428)	(15)	-	(5,443)	-	-	(5,477)
已賺保費	97,234	75,254	403	-	75,657	-	-	172,891
投資收益	34,897	4,434	27	-	4,461	3,012	(942)	41,428
其他業務收入	966	386	2	-	388	2,293	(1,761)	1,886
其他收入	35,863	4,820	29	-	4,849	5,305	(2,703)	43,314
分部收入	133,097	80,074	432	-	80,506	5,305	(2,703)	216,205
保戶給付及賠款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40,245)	-	-	-	-	-	-	(40,245)
已發生賠款支出	(2,604)	(51,184)	(244)	-	(51,428)	-	-	(54,032)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負債增加 額	(47,250)	-	-	-	-	-	(87)	(47,337)
保單紅利支出	(4,970)	-	-	-	-	-	-	(4,970)
財務費用	(2,690)	(365)	-	-	(365)	(98)	-	(3,153)
投資合同賬戶利息支出	(1,373)	(1)	-	-	(1)	-	-	(1,374)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2,284)	(27,266)	(151)	-	(27,417)	(2,440)	1,525	(50,616)
分部給付、賠款及費用	(121,416)	(78,816)	(395)	-	(79,211)	(2,538)	1,438	(201,727)
分部業績	11,681	1,258	37	-	1,295	2,767	(1,265)	14,478
享有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 利潤份額	25	21	-	-	21	-	(24)	22
利潤總額	11,706	1,279	37	-	1,316	2,767	(1,289)	14,500
所得稅	(2,622)	(242)	(6)	-	(248)	(344)	(41)	(3,255)
淨利潤	9,084	1,037	31	-	1,068	2,423	(1,330)	11,245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 分部資料(續)

於2014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負債表: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公司及其他	抵銷	合計
	中國大陸		香港	抵銷	小計			
於聯營企業投資	-	-	-	-	-	253	-	253
於合營企業投資	-	11	-	-	11	-	-	11
金融資產*	480,381	56,794	381	-	57,175	20,066	-	557,622
定期存款	132,733	24,189	-	-	24,189	8,640	-	165,562
其他	57,151	33,487	383	(361)	33,509	27,701	(16,709)	101,652
分部資產	670,265	114,481	764	(361)	114,884	56,660	(16,709)	825,100
保險合同負債	497,089	67,465	324	(235)	67,554	-	-	564,643
投資合同負債	35,622	40	-	-	40	-	-	35,662
保戶儲金	11	65	-	-	65	-	-	76
應付次級債	15,500	3,996	-	-	3,996	-	-	19,49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2,273	1,903	-	-	1,903	2,732	-	26,908
其他	41,236	13,083	150	(126)	13,107	5,501	(724)	59,120
分部負債	611,731	86,552	474	(361)	86,665	8,233	(724)	705,905

* 金融資產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2014年度的其他分部資料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公司及其他	抵銷	合計
	中國大陸		香港	抵銷	小計			
折舊和攤銷費用	613	687	2	-	689	419	-	1,721
資本性支出	1,250	1,038	2	-	1,040	1,640	-	3,930
計提資產減值損失	3,567	151	1	-	152	81	-	3,800
利息收入	27,971	3,787	27	-	3,814	1,898	(244)	33,4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未實現收益	654	54	-	-	54	5	-	713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5. 合併範圍

(a) 於2015年12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下列已合併子公司:

名稱	法定主體類別	經營範圍及 主要業務	成立及註冊地	經營所在地	註冊資本 (除特別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股本/實收資本 (除特別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所佔 權益比例(%)		本公司表決 權比例(%)
							直接	間接	
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太保產險”)	股份有限公司	財產保險	上海	中國	19,470,000	19,470,000	98.50	-	98.50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太保壽險”)	股份有限公司	人身保險	上海	中國	8,420,000	8,420,000	98.29	-	98.29
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以下 簡稱“太保資產”)	有限責任公司	資產管理	上海	上海	500,000	500,000	80.00	19.67	100.00
中國太平洋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財產保險	香港	香港	港幣250,000 千元	港幣250,000 千元	100.00	-	100.00
上海太保房地產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房地產	上海	上海	115,000	115,000	100.00	-	100.00
奉化市溪口花園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酒店	浙江	浙江	8,000	8,000	-	98.39	100.00
長江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 稱“長江養老”)	股份有限公司	養老保險及年金業 務、養老保險資產 管理業務	上海	上海	787,610	787,610	-	51.00	51.75
中國太保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太保投資(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資產管理	香港	香港	港幣50,000 千元	港幣50,000 千元	49.00	50.83	100.00
City Island Developments Limited(以 下簡稱“City Island”)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英屬 維爾京群島	英屬 維爾京群島	美元50,000元	美元1,000元	-	98.29	100.00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5. 合併範圍(續)

(a) 於2015年12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下列已合併子公司(續):

名稱	法定主體類別	經營範圍及 主要業務	成立及註冊地	經營所在地	註冊資本 (除特別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股本/實收資本 (除特別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所佔 權益比例(%)		本公司表決 權比例(%)
							直接	間接	
Great Winwick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英屬 維爾京群島	英屬 維爾京群島	美元50,000元	美元100元	-	98.29	100.00
偉域(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幣10,000元	港幣1元	-	98.29	100.00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英屬 維爾京群島	英屬 維爾京群島	美元50,000元	美元100元	-	98.29	100.00
新城(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幣10,000元	港幣1元	-	98.29	100.00
上海新匯房產開發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房地產	上海	上海	美元15,600 千元	美元15,600 千元	-	98.29	100.00
上海和匯房產開發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房地產	上海	上海	美元46,330 千元	美元46,330 千元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險在線服務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太保在線”)	有限責任公司	諮詢服務等	山東	中國	200,000	200,000	100.00	-	100.00
天津隆融置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天津隆融”)	有限責任公司	房地產	天津	天津	353,690	353,690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險養老產業投資管理有限 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太保養老投 資”)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產業投資等	上海	上海	219,000	219,000	-	98.29	100.00
太保安聯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簡稱“太保安聯健康險”)	有限責任公司	健康保險	上海	上海	1,000,000	1,000,000	77.05	-	77.05
上海南山居徐虹養護院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山居”)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業務	上海	上海	20,000	15,000	-	98.29	100.00

* City Island的子公司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5. 合併範圍(續)

(b) 於2015年12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結構化主體:

名称	本集團投資佔 比(%)	實收資本(千元)	業務性質
卓越財富滬深300指數型產品	100.00	3,357,811	本產品的投資範圍為具有良好流動性的金融工具, 包括滬深300指數成份股及備選成份股, 此外, 為更好地實現投資目標, 本產品可少量投資於即將調入滬深300指數成份股的非成份股、一級市場新股或增發的股票、到期日1年以內的政府債券、交易所逆回購、銀行活期存款、貨幣市場基金等。對於法律法規或監管機構允許投資的其他金融工具, 產品管理人在履行適當程序後, 可以將其納入投資範圍。
卓越財富債基增強型產品	25.51	1,524,063	本產品投資範圍包括國債、央行票據、政府機構債券、政策性金融機構金融債券、商業銀行金融債、企業債、公司債、中期票據、短期融資券、次級債、混合資本債、分離交易可轉債純債部分、回購、銀行存款和銀行存單等固定收益類資產; 資產支持證券、債券型基金、貨幣類基金等金融工具; 監管機構允許投資的基礎設施投資計畫、不動產投資計畫、專案資產支援計畫等金融產品; 以及法律法規或監管機構允許本產品投資的其他固定收益類證券品種。
长江养老金色理财六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00	1,000,000	本產品除貨幣類資產外全額配置華鑫信託-昊睿11號集合資金信託計畫, 貨幣類資產不高於本產品資產淨值的10%
卓越財富股息價值股票型產品	100.00	863,780	本產品投資範圍為具有良好流動性的金融工具, 包括國內依法發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創業板及其它經中國證監會核准上市的股票)、現金管理類產品(含現金, 通知存款, 短期融資券, 一年以內(含一年)的銀行定期存款、大額存單, 期限在一年以內(含一年)的債券回購, 期限在一年以內(含一年)的中央銀行票據, 剩餘期限在397天以內(含397天)的債券、資產支援證券、中期票據、貨幣市場基金以及監管機構認可的其他現金管理類產品。

注: 太保資產為該等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資產管理人。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6.	淨承保保費		
(a)	保險業務收入		
		<u>2015年</u>	<u>2014年</u>
	長期壽險保費	101,022	92,150
	短期壽險保費	7,573	6,542
	財產保險保費	94,710	93,113
		<u>203,305</u>	<u>191,805</u>
(b)	分出保費		
		<u>2015年</u>	<u>2014年</u>
	長期壽險分出保費	(1,724)	(1,363)
	短期壽險分出保費	(47)	(61)
	財產保險分出保費	(11,634)	(12,013)
		<u>(13,405)</u>	<u>(13,437)</u>
(c)	淨承保保費		
		<u>2015年</u>	<u>2014年</u>
	淨承保保費	<u>189,900</u>	<u>178,368</u>
7.	投資收益		
		<u>2015年</u>	<u>2014年</u>
	利息及股息收入(a)	39,611	36,449
	已實現收益(b)	15,906	7,938
	未實現收益(c)	52	713
	計提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282)	(3,672)
		<u>55,287</u>	<u>41,428</u>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7. 投資收益(續)

(a) 利息及股息收入

	2015年	2014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固定到期日投資	715	398
- 基金	48	16
- 股票	46	48
	809	462
持有至到期投資		
- 固定到期日投資	15,699	14,521
貸款及應收款項		
- 固定到期日投資	15,400	13,04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固定到期日投資	4,778	5,477
- 基金	1,368	1,348
- 股票	628	1,145
- 其他股權投資	929	453
	7,703	8,423
	39,611	36,449

(b) 已實現收益

	2015年	2014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固定到期日投資	427	1,028
- 基金	(37)	6
- 股票	2,616	703
- 其他	3	-
	3,009	1,73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固定到期日投資	344	13
- 基金	3,949	1,998
- 股票	8,583	4,190
- 其他	21	-
	12,897	6,201
	15,906	7,938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7. 投資收益(續)

(c) 未實現收益

	2015年	2014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固定到期日投資	130	323
- 基金	-	15
- 股票	(76)	375
- 其他	(2)	-
	52	713

8. 保戶給付及賠款淨額

	2015年		
	總額	分出	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50,177	(687)	49,490
已發生賠款支出			
- 短期壽險	3,147	(16)	3,131
- 財產保險	60,750	(7,147)	53,603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負債增加額	47,493	(870)	46,623
保單紅利支出	7,054	-	7,054
	168,621	(8,720)	159,901
	2014年		
	總額	分出	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40,748	(503)	40,245
已發生賠款支出			
- 短期壽險	2,607	(3)	2,604
- 財產保險	60,334	(8,906)	51,428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負債增加額	47,863	(526)	47,337
保單紅利支出	4,970	-	4,970
	156,522	(9,938)	146,584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9. 財務費用

	2015年	2014年
流動負債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	1,103	1,693
- 保單紅利利息支出	505	470
	1,608	2,163
非流動負債		
- 次級債利息支出	1,021	977
- 長期借款	11	13
	1,032	990
	2,640	3,153

10. 利潤總額

本集團利潤總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15年	2014年
員工福利支出(包括董事和監事酬金)(附註11)	15,400	12,049
審計費	19	13
土地及房屋的經營租賃支出	864	802
物業及設備折舊(附註18)	1,086	1,127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附註19)	219	22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附註20)	350	339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附註21)	1	1
其他資產攤銷	23	20
處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的收益	(30)	(38)
計提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的減值損失	38	118
計提金融資產減值損失(附註7)	282	3,672
匯兌損益淨額	(109)	(40)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11. 員工福利支出(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2015年	2014年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12,791	9,741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1)	2,489	2,159
提前退休福利責任	54	21
延期支付獎金(2)	66	128
	15,400	12,049

(1)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主要包括向國家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

(2) 為激勵高級管理人員和部分關鍵員工, 本集團實行延期支付計劃。

12. 董事和監事酬金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2014年
袍金	1,288	1,233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6,171	9,699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665	795
-延期支付獎金(1)	-	2,677
	6,836	13,171
	8,124	14,404

(1) 上表列示了本集團延期支付獎金, 本集團延期支付計劃見附註11(2)。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12. 董事和監事酬金(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以上袍金中包含2015年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酬金人民幣1,288,000元(2014年：人民幣1,233,000元)。於2015年，本集團並無其他應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合計
	袍金	延期支付 獎金	薪金、津 貼及其他 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計 劃供款	
林志權	300	-	-	-	300
周忠惠	300	-	-	-	300
白維	250	-	-	-	250
霍廣文 ¹	150	-	-	-	150
高善文	267	-	-	-	267
李嘉士 ²	21	-	-	-	21
	<u>1,288</u>	<u>-</u>	<u>-</u>	<u>-</u>	<u>1,288</u>

¹ 2015年6月，霍廣文先生因病去世，不再擔任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² 2015年11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合計
	袍金	延期支付 獎金	薪金、津 貼及其他 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計 劃供款	
林志權	300	-	-	-	300
周忠惠	300	-	-	-	300
白維	250	-	-	-	250
霍廣文	300	-	-	-	300
高善文 ¹	83	-	-	-	83
	<u>1,233</u>	<u>-</u>	<u>-</u>	<u>-</u>	<u>1,233</u>

¹ 2014年8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12. 董事和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合計
	延期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 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 供款	
執行董事:				
高國富	-	1,002	194	1,196
霍聯宏	-	1,008	188	1,196
非執行董事:				
楊祥海 ¹	-	-	-	-
王成然	-	250	-	250
孫小寧	-	-	-	-
鄭安國	-	250	-	250
吳菊民	-	250	-	250
吳俊豪	-	250	-	250
哈爾曼	-	250	-	250
王堅 ²	-	104	-	104
	-	3,364	382	3,746

¹ 2015年5月起辭任非執行董事

² 2015年7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合計
	延期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 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 供款	
執行董事:				
高國富 ¹	948	2,622	241	3,811
霍聯宏 ¹	859	2,363	231	3,453
非執行董事:				
楊祥海	-	250	-	250
王成然	-	250	-	250
孫小寧	-	-	-	-
鄭安國	-	250	-	250
吳菊民	-	250	-	250
吳俊豪	-	250	-	250
哈爾曼 ²	-	83	-	83
	1,807	6,318	472	8,597

¹ 上述高國富先生和霍聯宏先生2014年度薪酬為估計值, 最終薪酬正在確認過程中, 其餘部分待確認後再行披露。

² 2014年8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12. 董事和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根據2009年度股東大會決議, 本屆董事(執行董事除外)津貼標準為每年稅前人民幣25萬元。根據2011年5月召開的2010年度股東大會決議, 授予擔任董事會下設的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的董事每年稅前人民幣5萬元的額外津貼。於2015年, 除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孫小寧、楊祥海外, 無其他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2014年: 孫小寧)。

(c) 監事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合計
	延期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 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 供款	
戴志浩	-	250	-	250
張建偉 ¹	-	208	-	208
林麗春	-	250	-	250
宋俊祥	-	903	173	1,076
袁頌文	-	1,196	110	1,306
張新政 ²	-	-	-	-
	-	2,807	283	3,090

¹ 2015年10月起辭任監事。

² 2015年12月起擔任監事。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合計
	延期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 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 供款	
戴志浩	-	250	-	250
張建偉	-	250	-	250
林麗春	-	250	-	250
宋俊祥	721	1,955	215	2,891
袁頌文	149	676	108	933
	870	3,381	323	4,574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12. 董事和監事酬金(續)

(c) 監事(續)

根據2009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屆監事(職工監事除外)津貼標準為每年稅前人民幣25萬元。於2015年和2014年，並無任何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d) 董事的終止福利

於2015年和2014年，並無提前終止委任董事或監事并向其支付補償的事項。

(e) 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對價

於2015年和2014年，並無就委任董事及其提供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對價的事項。

(f) 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準貸款和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2015年和2014年，並無由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企業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

(g)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的重大權益

於2015年和2014年，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之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

13. 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

於2015年，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中不包括董事成員(2014年：包括一名董事成員)。

納入以下酬金幅度的非董事薪酬最高僱員人數如下：

	2015年	2014年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	-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	-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	-	-
人民幣3,000,001元至人民幣4,000,000元	1	3
人民幣4,000,001元至人民幣5,000,000元	3	-
人民幣5,000,001元至人民幣6,000,000元	1	-
人民幣6,000,001元至人民幣7,000,000元	-	-
人民幣7,000,001元至人民幣8,000,000元	-	1
合計	5	4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13. 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續)

薪酬最高的非董事個人的薪酬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2014年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14,549	12,220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1,083	730
延期支付獎金(1)	6,218	5,324
	<u>21,850</u>	<u>18,274</u>
上述薪酬的非董事個人人數	<u>5</u>	<u>4</u>

(1) 上表列示了本集團延期支付獎金, 本集團延期支付計劃見附註11(2)。

14. 所得稅

(a) 所得稅

	2015年	2014年
當年所得稅	6,370	3,235
遞延所得稅(附註33)	(97)	20
	<u>6,273</u>	<u>3,255</u>

(b) 計入其他綜合損益的稅項

	2015年	2014年
遞延所得稅(附註33)	<u>1,036</u>	<u>3,617</u>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14. 所得稅(續)

(c) 所得稅調節計算表

當期所得稅按於在中國境內取得的估計應納稅所得額的25%計提。源於其他地區應納稅所得的稅項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司法轄區的現行法律、解釋和慣例，按照常用稅率計算。

按中國法定所得稅率25%計算的稅項費用與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費用調整計算如下：

	2015年	2014年
利潤總額	24,311	14,500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6,078	3,625
以前年度稅項調整	(124)	(146)
無須納稅的收入	(1,432)	(1,322)
不可扣稅的費用	1,713	1,067
其他	38	3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	6,273	3,255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15. 每股收益

每股收益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2015年	2014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合併淨利潤	17,728	11,049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	9,062	9,062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96	1.22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96	1.22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本公司沒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

16. 其他綜合損益

	2015年	2014年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3	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變動		
當期損益淨額	19,145	20,337
當期轉入損益的淨額	(12,897)	(6,21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歸屬於保戶部分	(2,460)	(3,270)
當期計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的金額	282	3,672
	4,070	14,523
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變動相關的所得稅	(1,036)	(3,617)
享有按權益法入賬投資的其他綜合損益	9	10
其他綜合損益	3,066	10,917

17. 商譽

成本:

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
 年12月31日

962

累計減值:

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
 年12月31日

-

賬面價值:

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

962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18. 物業及設備

	土地及 建築物	在建工程	運輸設 備	辦公家具 及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2014年1月1日	8,375	1,945	888	4,021	1,448	16,677
添置	100	2,677	98	459	224	3,558
轉撥	1,174	(1,174)	-	-	-	-
投資性房地產淨轉入 (附註19)	6	-	-	-	-	6
處置	(25)	-	(63)	(138)	-	(226)
2014年12月31日	9,630	3,448	923	4,342	1,672	20,015
添置	115	1,467	130	453	223	2,388
轉撥	784	(792)	-	-	8	-
處置	(13)	-	(69)	(220)	-	(302)
2015年12月31日	10,516	4,123	984	4,575	1,903	22,101
累計折舊及減值						
2014年1月1日	(1,788)	-	(469)	(2,907)	(971)	(6,135)
計提折舊支出	(351)	-	(111)	(483)	(182)	(1,127)
淨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附註19)	(1)	-	-	-	-	(1)
處置	11	-	60	137	-	208
2014年12月31日	(2,129)	-	(520)	(3,253)	(1,153)	(7,055)
計提折舊支出	(327)	-	(116)	(440)	(203)	(1,086)
處置	8	-	66	220	-	294
2015年12月31日	(2,448)	-	(570)	(3,473)	(1,356)	(7,847)
賬面淨值						
2014年12月31日	7,501	3,448	403	1,089	519	12,960
2015年12月31日	8,068	4,123	414	1,102	547	14,254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19. 投資性房地產

成本

2014年1月1日	7,388
淨轉出至物業及設備	(6)
	7,382
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	7,382

累計折舊

2014年1月1日	(593)
計提折舊支出	(227)
淨轉出至物業及設備	1
	(819)
2014年12月31日	(819)
計提折舊支出	(219)
2015年12月31日	(1,038)

賬面淨值

2014年12月31日	6,563
2015年12月31日	6,344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85.42億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84.56億元)，該公允價值乃由本公司參考獨立評估師的估值結果得出。其中，本公司的部分投資性房地產出租給太保產險、太保壽險、太保資產、太保安聯健康險和長江養老，並按各公司實際使用面積收取租金，在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其作為本集團自用房地產轉回物業及設備核算。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原以帳面價值為人民幣5.83億元的投資性房地產為抵押物借入的帳面價值為人民幣1.86億元的長期借款已到期，抵押登記的撤銷手續在辦理中，尚未完成。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0.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
成本	
2014年1月1日	2,111
添置	318
	2,429
2014年12月31日	2,429
添置	512
處置	(5)
	2,936
2015年12月31日	2,936
累計攤銷	
2014年1月1日	(1,204)
計提攤銷	(339)
	(1,543)
2014年12月31日	(1,543)
計提攤銷	(350)
處置	5
	(1,888)
2015年12月31日	(1,888)
賬面淨值	
2014年12月31日	886
	886
2015年12月31日	1,048

21. 預付土地租賃款

成本	
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	
	65
	65
累計攤銷	
2014年1月1日	(6)
攤銷	(1)
	(7)
2014年12月31日	(7)
攤銷	(1)
	(8)
2015年12月31日	(8)
賬面淨值	
2014年12月31日	58
	58
2015年12月31日	57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1. 預付土地租賃款(續)

土地使用權均依照中國法律取得, 具有一定期限, 其相關成本按直線法攤銷。與本集團土地使用權相關的所有土地均位於中國境內。土地使用權的成本在30至50年的租賃期限內攤銷。

22. 於聯營企業投資

	2015年12月31日						
	投資成本	2015年1月1日	本年投資	按權益法調整的淨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調整	股利分配	2015年12月31日
安信農業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安信農保”)	219	251	-	38	9	(9)	289
太積(上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太積信息技術”)	2	2	-	(1)	-	-	1
上海聚車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聚車”)	3	-	3	(1)	-	-	2
中道汽車救援產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道救援”)	14	-	14	-	-	-	14
	<u>238</u>	<u>253</u>	<u>17</u>	<u>36</u>	<u>9</u>	<u>(9)</u>	<u>306</u>

太保產險於2014年7月7日與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簽署產權交易合同, 受讓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合計持有的安信農保17,166.92萬股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後, 太保產險將持有安信農保34.34%的股份, 本公司將通過太保產險間接持有安信農保33.825%的股份。上述交易於2014年10月11日獲得中國保監會的批准。

於2014年9月22日, 太保在線公司與中合信泰(福建)投資有限公司共同出資設立太積上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公司經批准的經營期限為20年, 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500萬元, 太保在線公司持股比例40%, 首次出資人民幣230萬元。

於2015年9月10日, 太保產險、太保在線與上海惠重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太慧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和蘇州工業園區八二五新媒體投資企業(有限合夥)共同出資設立上海聚車, 公司經批准的經營期限為20年, 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萬元, 太保產險持股比例為32%, 首次出資人民幣160萬元, 太保在線持股比例16%, 首次出資人民幣80萬元。

太保產險、太保在線於2015年9月25日與上海伯辰商務資訊諮詢事務所、上海石籍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和樊俊等自然人簽署股權轉讓協定, 受讓上海伯辰商務資訊諮詢事務所、上海石籍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和樊俊等人合計持有的中道救援33.6%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後, 太保產險持有中道救援25.6%的股份, 太保在線持有中道救援8%的股份。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2. 於聯營企業投資(續)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聯營企業明細資料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所有權權益佔比		表決權比例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千元)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安信農保	上海	-	33.83%	34.34%	500,000	500,000	保險
太積信息							技術開發及
技術	上海	-	40.00%	40.00%	15,000	4,600	諮詢等
上海聚車	上海	-	47.52%	48.00%	5,000	5,000	互聯網
中道救援	上海	-	33.22%	33.60%	50,000	40,000	道路救援

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2015年	2014年
淨利潤	109	87
其他綜合損益	28	26
綜合收益總額	137	113
本集團在聯營企業綜合收益總額中所佔份額	45	32
本集團投資賬面價值合計	306	253

23. 於合營企業投資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應佔合營企業淨資產	18	11

於2012年11月，太保產險與第三方組成的聯合體通過聯合競標競得位於上海黃浦區一地塊的土地使用權，並於2013年2月共同組建項目公司濱江祥瑞作為該地塊的土地使用權人和建設開發主體。濱江祥瑞於2013年3月取得了企業法人營業執照。

於2015年6月10日，太保在線、嘉興太一資訊技術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和嘉興太眾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同出資設立太頤資訊技術，公司批准的經營期限為20年，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萬元，太保在線持股比例48%，出資人民幣480萬元。

於2015年9月6日，太保在線與杭州富景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同出資設立大魚科技，註冊資本為人民幣700萬元，太保在線持股比例42.86%，首次出資人民幣300萬元。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3. 於合營企業投資(續)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營企業明細資料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所有權權益佔比		表決權比例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千元)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濱江祥瑞	上海	-	35.16%	35.70%	150,000	30,000	房地產 二手車經 營資訊服 務平臺
太頤資訊 技術	上海	-	48.00%	48.00%	10,000	10,000	技術開 發、技術 服務、技 術諮詢
大魚科技	杭州	-	42.86%	42.86%	7,000	7,000	

合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合營企業淨收益/(損失)	118	(17)
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損益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濱江祥瑞尚處於項目建設期，產生淨收益約人民幣119千元(2014年12月31日：淨損失約人民幣17千元)。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長期股權投資未發生減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未從濱江祥瑞分得現金紅利。

與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未確認承諾見附註51。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4.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按攤余成本列示並包括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上市		
債權型投資		
- 政府債	1,362	1,357
- 金融債	6,036	6,070
- 企業債	13,716	12,573
	21,114	20,000
非上市		
債權型投資		
- 政府債	70,386	70,384
- 金融債	107,470	109,053
- 企業債	111,373	112,561
	289,229	291,998
	310,343	311,998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5.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債權型投資		
- 金融債	3,419	5,688
- 債權投資計劃	53,025	47,573
- 理財產品	24,789	7,998
- 優先股	11,800	-
	93,033	61,259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太保資產共發行并存續債權投資計劃63支，存續規模為人民幣1,068.60億元，本集團持有的賬面餘額約為人民幣390.68億元(於2014年12月31日，太保資產共發行并存續債權投資計劃54支，存續規模為人民幣992.09億元，本集團持有的賬面餘額約為人民幣392.29億元)；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長江養老共發行并存續債權投資計劃7支，存續規模為人民幣79億元，本集團持有的賬面餘額為人民幣4.40億元(2014年：長江養老共發行并存續債權投資計劃4支，存續規模為人民幣50億元，本集團持有的賬面餘額為人民幣0.40億元)。同時，本集團還持有其他保險資產管理公司發起設立的債權投資計劃合計約人民幣135.17億元(於201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3.04億元)。本集團投資的債權投資計劃，由第三方或以質押提供擔保的擔保金額為490.55億元。對於太保資產和長江養老發起設立及本集團投資的債權投資計劃，本集團均未提供任何擔保或者財務支持。本集團認為，債權投資計劃的賬面金額代表了本集團因債權投資計劃而面臨的最大損失敞口。

26. 存出資本保證金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年初餘額	5,580	3,600
本年變動	358	1,980
年末餘額	5,938	5,580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的有關規定，太保產險、太保壽險、長江養老和太保安聯健康險應分別按其註冊資本的20%繳存資本保證金。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6. 存出資本保證金(續)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的有關規定, 太保產險、太保壽險、長江養老和太保安聯健康險應分別按其註冊資本的20%繳存資本保證金。

	2015年12月31日		
	金額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太保產險			
交通銀行	818	定期存款	5年
中國工商銀行	100	定期存款	5年
中國建設銀行	100	定期存款	5年
中國民生銀行	240	定期存款	5年
招商銀行	642	定期存款	5年
浦發銀行	1,000	定期存款	5年
光大銀行	500	定期存款	5年
中國銀行	294	定期存款	5年
恒豐銀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
小計	<u>3,894</u>		
太保壽險			
交通銀行	680	定期存款	5年
中國民生銀行	340	定期存款	5年
中國銀行	500	定期存款	5年零6個月
中國建設銀行	164	定期存款	5年
小計	<u>1,684</u>		
長江養老			
交通銀行	50	定期存款	3年
中國民生銀行	30	定期存款	3年
中國銀行	80	定期存款	5年零1個月
小計	<u>160</u>		
太保安聯健康險			
中國建設銀行	30	定期存款	5年
交通銀行	170	定期存款	5年零1個月
小計	<u>200</u>		
合計	<u><u>5,938</u></u>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6. 存出資本保證金(續)

	2014年12月31日		
	金額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太保產險			
交通銀行	818	定期存款	5年
中國工商銀行	100	定期存款	5年
中國建設銀行	100	定期存款	5年
中國民生銀行	240	定期存款	5年
招商銀行	642	定期存款	5年
浦發銀行	1,000	定期存款	5年
光大銀行	500	定期存款	5年
恒豐銀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
小計	<u>3,600</u>		
太保壽險			
交通銀行	680	定期存款	5年
中國民生銀行	340	定期存款	5年
中國銀行	500	定期存款	5年零6個月
小計	<u>1,520</u>		
長江養老			
交通銀行	30	定期存款	5年
中國民生銀行	150	定期存款	5年零1個月
中國銀行	80	定期存款	5年零1個月
小計	<u>260</u>		
太保安聯健康險			
中國建設銀行	30	定期存款	5年
交通銀行	170	定期存款	5年零1個月
小計	<u>200</u>		
合計	<u><u>5,580</u></u>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7. 定期存款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1個月至3個月(含3個月)	24,122	5,581
3個月至1年(含1年)	23,541	22,367
1年至2年(含2年)	45,160	47,180
2年至3年(含3年)	21,180	45,160
3年至4年(含4年)	16,340	20,950
4年至5年(含5年)	24,055	24,184
5年以上	-	140
	<u>154,398</u>	<u>165,562</u>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列示並包括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上市		
股權型投資		
- 股票	29,292	24,886
- 基金	7,639	6,609
- 理財產品	1,024	1,000
債權型投資		
- 政府債	6,168	19
- 金融債	806	1,492
- 企業債	14,917	11,844
- 理財產品	-	1,384
	<u>59,846</u>	<u>47,234</u>
非上市		
股權型投資		
- 基金	33,939	25,078
- 理財產品	24,501	6,471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15,402	10,354
- 優先股	2,217	-
債權型投資		
- 政府債	5,693	89
- 金融債	10,908	10,590
- 企業債	65,105	66,717
- 理財產品	451	68
	<u>158,216</u>	<u>119,367</u>
	<u>218,062</u>	<u>166,601</u>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作買賣用途，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上市		
股權型投資		
- 股票	4,353	4,160
- 基金	410	180
債權型投資		
- 政府債	82	86
- 金融債	329	441
- 企業債	7,126	11,317
	12,300	16,184
非上市		
股權型投資		
- 基金	3,969	1,540
- 理財產品	190	40
- 其他	29	-
債權型投資		
- 企業債	4,691	-
- 金融債	1,064	-
- 理財產品	8	-
	9,951	1,580
	22,251	17,764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有價證券-債券		
銀行間	13,173	2,034
交易所	1,518	788
	14,691	2,822

本集團未將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擔保物進行出售或再擔保。

31. 應收利息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應收銀行存款利息	6,499	6,146
應收債權型投資利息	8,853	8,779
應收貸款利息	411	305
應收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	2	3
	15,765	15,233
減: 壞賬準備	(1)	(1)
	15,764	15,232

32. 再保險資產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再保險公司應佔保險合同負債(附註39)	18,257	17,167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倘擁有法定行使權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 而且有關所得稅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如有)是由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納稅實體徵收, 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可予抵銷。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年初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480)	2,157
計入損益(附註14(a))	97	(20)
計入其他綜合損益(附註14(b))	(1,036)	(3,617)
年末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2,419)	(1,480)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保險合同負債	450	347
資產減值	226	257
傭金及手續費	308	23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淨調整	(3,432)	(2,116)
收購子公司產生的公允價值調整	(820)	(848)
其他	849	645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2,419)	(1,480)
來自:		
遞延所得稅資產	80	1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99)	(1,628)

34. 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	8,450	8,694
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減值準備	(359)	(337)
	8,091	8,357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4. 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續)

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3個月以內(含3個月)	5,620	6,472
3個月至1年(含1年)	1,782	1,172
1年以上	689	713
	8,091	8,357

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包括保單持有人或代理人的應收保費及應收再保保險公司的保費。

壽險保單持有人的應收保費信用期為60日。太保產險一般按月或按季向代理人收取應收保費，而太保產險亦分期收取若干保費。根據本集團的信貸政策，應收保費的信用期不得長於保險期限。本集團及再保險公司一般按季收取及支付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涉及的客戶數目眾多且分佈甚廣，故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不計息。

下列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個別被厘定為出現減值，主要由於這些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已到期且未於保險期限結束前收回。本集團並無就這些結餘設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措施。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個別被厘定為出現減值的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	68	109
對應的減值準備	(59)	(57)
	9	52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5. 其他資產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應收關聯方款項(1)	1,206	1,080
預繳稅金	580	1,293
應收待結算投資款	5,953	2,789
應收銀郵代理及第三方支付	712	441
應收共保款項	106	96
其他	2,278	1,745
	10,835	7,444

(1)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合營企業濱江祥瑞墊付的土地價款及相關稅費約為人民幣12.06億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0.80億元)。

36. 貨幣資金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銀行存款及現金	8,124	7,819
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439	2,803
其他貨幣資金	938	598
	9,501	11,220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6. 貨幣資金(續)

於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團以人民幣列值的銀行結餘為人民幣83.95億元(201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05.85億元)。根據中國的外匯管理規定, 本集團需在獲得外匯管理機構批准後, 通過有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介乎一天至三個月不等, 視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 並按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存及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最近並無欠款記錄的銀行。貨幣資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於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團其他貨幣資金中有8.23億元(201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4.54億元)為最低結算備付金。

37. 股本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量(百萬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9,062	9,062

38. 儲備及未分配利潤

本集團的儲備金額及變動數額載於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內。

(a)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主要指發行股份產生的股份溢價, 以及於2005年12月向境外投資者定向增發太保壽險的股份及本公司期後於2007年4月回購該等股份所產生的股份溢價。

(b)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包括法定盈餘公積及任意盈餘公積。

(i) 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及其在中國的子公司的公司章程,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須按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確定的淨利潤(彌補以前年度累計虧損之後)的10%計提法定盈餘公積, 直至結餘達到各自註冊資本的50%。

經股東大會批准後, 法定盈餘公積可用以彌補累計虧損(如有), 並可轉增資本, 但進行上述資本化後留存的法定盈餘公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於2015年12月31日, 在本集團未分配利潤中包含本公司所佔其子公司的盈餘公積為人民幣65.84億元(於201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56.30億元)。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8. 儲備及未分配利潤(續)

(b) 盈餘公積(續)

(ii) 任意盈餘公積

在提取必要的法定盈餘公積之後，經股東大會批准後本公司及其在中國的子公司還可以計提一部分淨利潤作任意盈餘公積。

經股東大會批准後，任意盈餘公積可用以彌補累計虧損(如有)，也可轉增資本。

(c) 一般風險準備

根據相關規定，一般風險準備可用作彌補因從事保險業務時由於巨災所產生的非預期重大損失。本公司下屬保險子公司將需根據適用的中國財務規定，在年度財務報告中，各自基於中國會計準則的當年淨利潤提取一般風險準備，相應的準備不能作為利潤分配或轉增資本。

於2015年12月31日，在本集團儲備中包含本公司所佔子公司的一般風險準備為人民幣71.05億元(於201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55.39億元)。

(d) 其他儲備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非中國註冊的子公司的財務報表換算而產生的匯兌差額為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e) 可分配利潤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潤是指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確定的未分配利潤中的較低者。根據本公司2016年3月25日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決議，本公司提取盈餘公積後，分配2015年度股息約人民幣90.62億元(每股人民幣1.0元(含稅))，該利潤分配方案尚待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批准。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9. 保險合同負債

	2015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 負債	再保險公司 應估保險 合同負債 (附註32)	淨額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	545,127	(7,743)	537,384
短期人壽保險合同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2,118	(2)	2,116
- 未決賠款準備金	1,615	(16)	1,599
	3,733	(18)	3,715
財產保險合同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37,618	(4,155)	33,463
- 未決賠款準備金	34,601	(6,341)	28,260
	72,219	(10,496)	61,723
	621,079	(18,257)	602,822
已發生未報告未決賠款準備金	6,086	(885)	5,201
	2014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 負債	再保險公司 應估保險 合同負債 (附註32)	淨額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	493,905	(6,873)	487,032
短期人壽保險合同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868	(11)	1,857
- 未決賠款準備金	1,316	(11)	1,305
	3,184	(22)	3,162
財產保險合同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37,322	(4,133)	33,189
- 未決賠款準備金	30,232	(6,139)	24,093
	67,554	(10,272)	57,282
	564,643	(17,167)	547,476
已發生未報告未決賠款準備金	5,164	(877)	4,287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9. 保險合同負債(續)

(a)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負債

	保險合同 負債	再保險公司 應佔保險合 同負債 (附註32)	淨額
2014年1月1日	441,924	(6,347)	435,577
評估保費	92,150	(1,363)	90,787
因支付保戶給付和賠款而減少的負債	(40,748)	503	(40,245)
其他變動	579	334	913
2014年12月31日	493,905	(6,873)	487,032
評估保費	101,022	(1,724)	99,298
因支付保戶給付和賠款而減少的負債	(50,177)	687	(49,490)
其他變動	377	174	544
2015年12月31日	545,127	(7,743)	537,384

(b) 短期人壽保險合同負債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變動

	保險合同 負債	再保險公司 應佔保險 合同負債 (附註32)	淨額
2014年1月1日	1,879	(55)	1,824
已承保保費	6,542	(61)	6,481
已賺保費	(6,553)	105	(6,448)
2014年12月31日	1,868	(11)	1,857
已承保保費	7,573	(47)	7,526
已賺保費	(7,323)	56	(7,267)
2015年12月31日	2,118	(2)	2,116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9. 保險合同負債(續)

(b) 短期人壽保險合同負債(續)

未決賠款準備金變動

	保險合同 負債	再保險公司 應佔保險 合同負債 (附註32)	淨額
2014年1月1日	958	(32)	926
已發生賠款	2,607	(3)	2,604
已付賠款	(2,249)	24	(2,225)
2014年12月31日	1,316	(11)	1,305
已發生賠款	3,156	(18)	3,138
已付賠款	(2,857)	13	(2,844)
2015年12月31日	<u>1,615</u>	<u>(16)</u>	<u>1,599</u>

(c) 財產保險合同負債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變動

	保險合同 負債	再保險公司 應佔保險 合同負債 (附註32)	淨額
2014年1月1日	33,418	(5,673)	27,745
已承保保費	93,113	(12,013)	81,100
已賺保費	(89,209)	13,553	(75,656)
2014年12月31日	37,322	(4,133)	33,189
已承保保費	94,710	(11,634)	83,076
已賺保費	(94,414)	11,612	(82,802)
2015年12月31日	<u>37,618</u>	<u>(4,155)</u>	<u>33,463</u>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39. 保險合同負債(續)

(c) 財產保險合同負債(續)

未決賠款準備金變動

	保險合同 負債	再保險公司 應佔保險 合同負債 (附註32)	淨額
2014年1月1日	24,357	(5,281)	19,076
已發生賠款	60,334	(8,906)	51,428
已付賠款	(54,459)	8,048	(46,411)
2014年12月31日	30,232	(6,139)	24,093
已發生賠款	60,735	(7,142)	53,593
已付賠款	(56,366)	6,940	(49,426)
2015年12月31日	<u>34,601</u>	<u>(6,341)</u>	<u>28,260</u>

40. 投資合同負債

2014年1月1日	34,443
收到存款	5,259
存款給付	(6,199)
保單費扣除	(164)
利息支出	1,374
其他	949
2014年12月31日	35,662
收到存款	7,365
存款給付	(5,276)
保單費扣除	(151)
利息支出	1,436
其他	997
2015年12月31日	<u>40,033</u>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1. 應付次級債

於2011年12月21日，太保壽險定向發行了面值總額為人民幣80億元的十年期次級定期債務。太保壽險在第五個計息年度末享有對該次級債的贖回權。本次級債務的年利率為5.5%，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壽險不行使贖回條款，則該債務後五年的年利率將增加至7.5%，並在債務剩餘存續期內固定不變。

於2012年8月20日，太保壽險定向發行了面值總額為人民幣75億元的十年期次級定期債務。太保壽險在第五個計息年度末享有對該次級債的贖回權。本次級債務的年利率為4.58%，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壽險不行使贖回條款，則該債務後五年的年利率將增加至6.58%，並在債務剩餘存續期內固定不變。

於2014年3月5日，太保產險定向發行了面值總額為人民幣40億元的十年期次級定期債務。太保產險在第五個計息年度末享有對該次級債的贖回權。本次級債務的年利率為5.9%，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產險不行使贖回條款，則該債務後五年的年利率將增加至7.9%，並在債務剩餘存續期內固定不變。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發行	溢折價攤銷	本年償還	2015年 12月31日
太保壽險	15,500	-	-	-	15,500
太保產險	3,996	-	1	-	3,997
	<u>19,496</u>	<u>-</u>	<u>1</u>	<u>-</u>	<u>19,497</u>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債券		
銀行間	20,709	22,415
交易所	8,272	4,493
	28,981	26,908

於2015年12月31日, 約人民幣292.29億元(於2014年12月31日, 金額為人民幣276.10億元)的債券投資用作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抵押品。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一般自賣出之日起12個月內購回。

43. 其他負債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年金及其他應付保險賬款	15,714	13,590
應付待結算款	3,724	1,587
應付職工薪酬	2,819	2,472
應付手續費及傭金	2,781	2,199
應付合併結構化主體第三方投資人款項	1,762	2,206
應交稅費(除所得稅外)	1,309	1,398
預提費用	795	581
應付共保款項	253	464
保險保障基金	247	298
應付購樓及工程款	93	254
其他	3,851	3,164
	33,348	28,213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4. 保險合同負債及再保險資產—假設及敏感性測試

(a)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

主要假設

在計算負債及選擇假設的過程中須作出判斷。所用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現有內部數據、反映當前可觀察市價的外部市場指數和基準以及其他公開信息而定。

人壽保險合同的有關估計以現時假設或合同簽發時所作的假設為依據。假設將針對未來死亡人數、自願退保、投資回報及管理費用作出。如負債不足, 則將對假設進行修正以反映目前估計。

對於估計負債特別敏感的主要假設包括折現率假設、保險事故發生率假設(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退保率假設、費用假設、保單紅利假設等。

敏感性

以下是為展示主要假設的合理潛在變動而進行的分析, 所有其他假設則保持不變, 顯示對長期人壽保險合同總負債的影響。各項假設的相關性對厘定最終負債會產生重大影響, 但為了說明假設變動所帶來的影響, 這些假設須個別作出調整。務請注意, 這些假設的變動屬非線性。

2015年12月31日

	假設變動	對長期人壽保險合同總負債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對長期人壽保險合同總負債的影響(百分比)
折現率	+25 基點	(9,198)	9,198	-1.69%
	-25 基點	9,865	(9,865)	1.81%
死亡發生率	+10%	1,061	(1,061)	0.19%
	-10%	(1,047)	1,047	-0.19%
疾病發生率	+10%	3,167	(3,167)	0.58%
	-10%	(3,235)	3,235	-0.59%
退保率	+10%	(509)	509	-0.09%
	-10%	606	(606)	0.11%
費用	+10%	3,416	(3,416)	0.63%
	-10%	(3,416)	3,416	-0.63%
保單紅利	+5%	9,461	(9,461)	1.74%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4. 保險合同負債及再保險資產－假設及敏感性測試(續)

(a)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續)

2014年12月31日				
	假設變動	對長期人壽保險合同總負債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對長期人壽保險合同總負債的影響(百分比)
折現率	+25 基點	(7,152)	7,152	-1.45%
	-25 基點	7,751	(7,751)	1.57%
死亡發生率	+10%	557	(557)	0.11%
	-10%	(522)	522	-0.11%
疾病發生率	+10%	2,069	(2,069)	0.42%
	-10%	(2,108)	2,108	-0.43%
退保率	+10%	(321)	321	-0.06%
	-10%	403	(403)	0.08%
費用	+10%	2,824	(2,824)	0.57%
	-10%	(2,824)	2,824	-0.57%
保單紅利	+5%	7,556	(7,556)	1.53%

敏感性分析並未考慮資產及負債受到積極管理的因素，因此可能在實際市場變動時產生不同的影響。

以上分析存在的其他限制包括使用假定市場變動反映潛在風險，以及假設利率將以單一方式變動。

(b) 財產及短期人壽保險合同

主要假設

估計採用的主要假設為本集團的過往賠付經驗，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賠付成本、賠付手續費、賠付通脹因素及賠付數目的假設。為評估過往趨勢不適用於未來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眾對賠款的態度、經濟條件等市場因素的變動，以及產品組合、保單條件及賠付處理程序等內部因素的變動)，會使用額外定性判斷。此外，須進一步運用判斷來評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決及政府立法)對估計的影響。

其他主要假設包括風險邊際、結付延遲等。

敏感性

財產保險和短期人壽保險的未決賠款準備金對上述主要假設敏感。若干變量的敏感性無法量化，例如法律變更、估損程序的不確定。此外，由於賠案的發生、報案和最終結案之間存在時間性差異，於資產負債表日無法確定未決賠款準備金的金額。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4. 保險合同負債及再保險資產—假設及敏感性測試(續)

(b) 財產及短期人壽保險合同(續)

敏感性(續)

為了說明最終索賠成本的敏感性, 例如平均索賠成本相關百分比變動或索賠數目本身導致類似的未決賠款準備金百分比變動。換言之, 雖然其他假設維持不變, 平均索賠成本增加5%將使2015年12月31日財產保險和短期人壽保險的未決賠款準備金淨額分別增加約人民幣14.13億元及人民幣0.80億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12.05億元及人民幣0.65億元)。

索賠進展表

下表反映每個連續事故年度於各資產負債表日累計發生的索賠(包括已發生已報告及已發生未報告的索賠), 以及迄今累計付款。

財產保險的未決賠款準備金總額:

	財產保險(事故年度)					合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末	33,232	39,674	49,007	55,276	58,229	
1年後	32,574	41,169	51,154	54,811		
2年後	31,753	41,592	51,753			
3年後	31,996	41,627				
4年後	32,154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32,154	41,627	51,753	54,811	58,229	238,574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31,915)	(41,003)	(49,827)	(48,134)	(33,837)	(204,716)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 賠費用、分入業務、貼 現及風險邊際						743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u>34,601</u>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4. 保險合同負債及再保險資產—假設及敏感性測試(續)

(b) 財產及短期人壽保險合同(續)

索賠進展表(續)

財產保險的未決賠款準備金淨額:

	財產保險(事故年度)					合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末	27,311	33,427	41,726	46,272	50,751	
1年後	26,960	34,653	43,646	46,216		
2年後	26,400	35,378	44,111			
3年後	26,676	35,580				
4年後	26,790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26,790	35,580	44,111	46,216	50,751	203,448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26,633)	(35,175)	(42,722)	(41,032)	(30,334)	(175,896)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 賠費用、分入業務、貼 現及風險邊際						708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u>28,260</u>

短期人壽保險的未決賠款準備金總額:

	短期人壽保險(事故年度)					合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末	1,423	1,500	1,612	1,939	2,072	
1年後	1,419	1,549	1,633	1,877		
2年後	1,413	1,525	1,612			
3年後	1,393	1,528				
4年後	1,373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1,373	1,528	1,612	1,877	2,072	8,462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1,372)	(1,518)	(1,584)	(1,767)	(1,246)	(7,487)
以前年度調整額及風險邊 際						640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u>1,615</u>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4. 保險合同負債及再保險資產－假設及敏感性測試(續)

(b) 財產及短期人壽保險合同(續)

索賠進展表(續)

短期人壽保險的未決賠款準備金淨額：

	短期人壽保險(事故年度)					合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末	1,091	1,288	1,553	1,913	2,050	
1年後	1,073	1,348	1,579	1,843		
2年後	1,087	1,333	1,552			
3年後	1,065	1,323				
4年後	1,050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1,050	1,323	1,552	1,843	2,050	7,818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1,050)	(1,314)	(1,518)	(1,727)	(1,246)	(6,855)
以前年度調整額及風險邊際						636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1,599

45. 風險管理

(a) 保險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保險合同風險是實際賠付支出的金額或賠款發生的時間與預期不符。保險風險受索賠頻率、索賠的嚴重程度、實際賠付金額及長期索賠發展影響。因此，本集團的目標是確保提取充足的準備金以償付這些負債。

保險風險在下列情況下均可能出現：

發生性風險－保險事故發生的數量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嚴重性風險－保險事故產生的成本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發展性風險－投保人的責任金額在合同期結束時出現變動的可能性。

上述風險可通過把風險分散至大批保險合同組合而得以減低，原因是較多元化的合約組合較不容易受組合中某部分的變動而使整體受到影響。慎重選擇和實施承保策略和方針，加上運用再保險安排也可改善風險的可變性。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a) 保險風險(續)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包括長期人壽保險合同、短期人壽保險合同和財產保險合同。就以死亡為承保風險的合同而言, 傳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變和自然災害均為可能增加整體索賠頻率的重要因素, 而導致比預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賠。就以生存為承保風險的合同而言, 不斷改善的醫療水平和社會條件是延長壽命的最重要因素。就財產保險合同而言, 索賠經常受到自然災害、巨災、恐怖襲擊等因素影響。

含固定和保證賠付以及固定未來保費的合同, 並不能大幅降低保險風險的條款和條件。保險風險也會受保戶終止合同、減少支付保費、拒絕支付保費或行使擔保年金期權等權利影響。因此, 保險風險受保戶的行為和決定影響。

本集團通過將部分保險業務分出給再保險公司等方式來降低保險風險對本集團潛在損失的影響, 本集團通常採用兩類主要再保險安排, 包括成數分保或溢額分保, 以應付保險負債風險, 並按產品類別和地區設立不同自留比例。應收再保險公司的分保款項根據再保險合同的規定, 按與未決賠款準備金一致的方式估算。儘管本集團使用再保險安排, 但此舉並無解除本集團對保戶負有的直接責任, 因此分保業務存在因再保險公司未能履行其於有關再保險協議項下應承擔的責任而產生的信用風險。本集團以分散方式分出再保險業務, 避免造成對單一再保險公司的依賴, 且本集團的營運不會在很大程度上依賴任何單一再保險合同。

目前, 這類風險在本集團所承保風險的各地區沒有重大分別, 但不合理的金額集中可能對基於組合進行賠付的嚴重程度產生影響。

本集團保險風險的集中度於附註6按主要業務類別的保費收入分析中反映。

(b) 金融風險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價格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风险。市場風險包括三種風險, 由匯率(外匯風險)、市場利率(利率風險)和市場價格(價格風險)所引起。

本集團已實行下列政策及程序, 以減輕所承受的市場風險:

- 制定集團市場風險政策, 以評估及確定本集團所面臨的市場風險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會受到監控, 任何洩露和違反事宜均會呈報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本集團管理層會定期複核風險管理政策以使政策能反映風險環境的變化。
- 資產配置及投資組合設置指引, 確保資產足以支付已確定的保戶負債, 且持有資產能提供符合保戶預期的收入及收益。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b) 金融風險(續)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是指由於匯率變動而引起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主要因以美元或港幣計量的外幣保單、銀行存款、有價證券等而承擔有限的匯率風險。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按主要貨幣列示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再保險資產和保險合同負債。

	2015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持有至到期投資	310,211	124	8	310,343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93,033	-	-	93,033
定期存款	154,037	361	-	154,39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7,763	295	4	218,0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233	-	18	22,251
再保險資產	18,202	-	55	18,257
貨幣資金	8,395	695	411	9,501
其他	73,629	823	19	74,471
	897,503	2,298	515	900,316
保險合同負債	620,977	-	102	621,079
投資合同負債	40,033	-	-	40,033
保戶儲金	75	-	-	75
應付次級債	19,497	-	-	19,49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8,981	-	-	28,981
其他	49,861	284	-	50,145
	759,424	284	102	759,810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b) 金融風險(續)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持有至到期投資	311,832	158	8	311,998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61,259	-	-	61,259
定期存款	164,138	583	841	165,56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66,347	218	36	166,6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764	-	-	17,764
再保險資產	17,153	-	14	17,167
貨幣資金	10,585	538	97	11,220
其他	50,197	1,044	67	51,308
	799,275	2,541	1,063	802,879
保險合同負債	564,554	-	89	564,643
投資合同負債	35,662	-	-	35,662
保戶儲金	76	-	-	76
應付次級債	19,496	-	-	19,496
長期借款	187	-	-	18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6,908	-	-	26,908
其他	42,101	498	143	42,742
	688,984	498	232	689,714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外匯風險。

敏感性

以下是就外幣匯率而列舉的合理潛在變動進行的分析，所有其他假設則保持不變，顯示當美元和港幣的外幣匯率變動時，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對幣種敏感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以及本集團股東權益造成的稅前影響。變量的相關性對厘定外匯風險的最終影響有重要影響，為便於說明，此處列示單一變量變動的影響。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b) 金融風險(續)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敏感性(續)

貨幣	匯率變動	2015年12月31日	
		利潤總額的影響	股東權益的影響
美元和港幣	+ 5%	123	124
美元和港幣	- 5%	(123)	(124)
貨幣	匯率變動	2014年12月31日	
		利潤總額的影響	股東權益的影響
美元和港幣	+ 5%	146	147
美元和港幣	- 5%	(146)	(147)

(i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

本集團因浮動利率工具而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工具則使本集團面對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利率風險政策規定，本集團須通過維持固定和變動利率工具的適當組合，管理利率風險。這政策亦規定其須管理計息金融資產和計息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浮動利率工具的利息於基準利率變更時重新厘定，如基準利率變更，則其他工具的利息在其期限內固定不變或按少於一年的時間重新厘定。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利率風險。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b) 金融風險(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下表按合同約定/估計重估日或到期日列示了本集團承擔利率風險的主要金融工具, 未包括在下表中的其他金融工具為不帶息且不涉及利率風險:

	2015年12月31日					合計
	1年以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浮動利率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投資	19,212	22,269	25,996	242,866	-	310,343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20,658	10,296	26,378	25,572	10,129	93,033
存出資本保證金	2,808	2,192	938	-	-	5,938
定期存款	47,214	59,240	39,754	-	8,190	154,39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9,409	21,821	15,258	37,560	-	104,0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984	1,375	3,007	3,934	-	13,30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691	-	-	-	-	14,691
保戶質押貸款	19,610	-	-	-	-	19,610
原存期不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439	-	-	-	9,062	9,501
<u>金融負債:</u>						
投資合同負債	40,033	-	-	-	-	40,033
保戶儲金	75	-	-	-	-	75
應付次級債	8,000	7,500	3,997	-	-	19,497
賣出回購金融負債	28,981	-	-	-	-	28,981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b) 金融風險(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1年以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浮動利率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投資	4,861	22,585	29,565	254,987	-	311,998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20,874	8,660	11,613	12,014	8,098	61,259
存出資本保證金	50	3,798	1,602	-	130	5,580
定期存款	27,868	84,290	45,134	-	8,270	165,56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520	21,318	23,380	26,985	-	92,2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01	2,187	3,067	6,089	-	11,84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22	-	-	-	-	2,822
保戶質押貸款	12,253	-	-	-	-	12,253
原存期不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2,803	-	-	-	8,417	11,220
<u>金融負債:</u>						
投資合同負債	35,662	-	-	-	-	35,662
保戶儲金	76	-	-	-	-	76
應付次級債	-	15,500	3,996	-	-	19,496
長期借款	187	-	-	-	-	187
賣出回購金融負債	26,908	-	-	-	-	26,908

浮動利率債券或債務於調整利率之日起分段計息。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變量不變的假設下, 利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 將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產生的影響。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承擔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均為人民幣金融工具, 下表敏感性分析僅測算如人民幣利率變化對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各報告期末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和負債中承擔利率風險的主要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下表敏感性分析僅測算交易性和可供出售人民幣固定利率債券因利率變動將引起的公允價值的變動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b) 金融風險(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敏感性分析(續)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續)

	2015年12月31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人民幣利率		
+50基點	(94)	(1,940)
-50基點	96	2,109
	2014年12月31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人民幣利率		
+50基點	(84)	(899)
-50基點	86	925

上述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對股東權益的影響為利潤總額和公允價值變動對股東權益的共同影響。

浮動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下表敏感性分析測算本集團各報告期末,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和負債, 在利率出現變動的情況下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2015年12月31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人民幣利率		
+50基點	134	134
-50基點	(134)	(134)
	2014年12月31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人民幣利率		
+50基點	124	124
-50基點	(124)	(124)

上述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和負債對股東權益的影響為利潤總額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b) 金融風險(續)

市場風險(續)

(iii)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利率風險或外匯風險產生的變動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波動的風險，不論該變動是由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的特定因素所引起的還是某些影響整個市場的所有相近的金融工具的因素所引起的。本集團的價格風險政策規定，管理該風險時必須為投資、分散計劃及投資限額設訂目標及限制，並進行監管。

本集團面臨的價格風險與其價值隨市價變動而波動的金融資產和負債有關，主要是證券投資基金和股票。本集團應用五天市場價格風險值(「風險值」)計算方法以估計其上市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風險。本集團採納五日的持倉期，乃假設一日內不能售出所有投資。此外，風險值是按正常市況計算，並根據對上市股票及股權投資基金股本的95%置信區間影響，以及五日合理市場波幅及95%置信區間而作出。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採用風險值計算方法及於正常市場的上述假設估計上市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股本影響為人民幣24.70億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0.67億元)。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工具(債務工具)或再保險資產的一方未能履行責任，導致另一方受到經濟損失。

目前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與存放在商業銀行的存款、債券投資、應收保費、與再保險公司的再保險安排、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保戶質押貸款和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等有關。

因本集團的投資品種受到中國保監會的限制，本集團債權型投資主要包括國債、政府機構債券、企業債券、定期存款、債權投資計畫和信貸資產支持計畫等。其中，定期存款均存放於國有商業銀行及普遍認為較穩健的金融機構；大部分企業債券、債權投資計畫和信貸資產支持計畫由符合條件的機構進行擔保，因此本集團投資業務面臨的信用風險相對較低。本集團在簽訂投資合同前，對各項投資進行信用評估及風險評估，選擇信用資質較高的發行方及項目方進行投資。

由於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保戶質押貸款均有質押且其到期期限均不超過一年，與其相關的信用風險將不會對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的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b) 金融風險(續)

信用風險(續)

本集團通過實施信用控制政策、對潛在投資進行信用分析及對交易對手設定信用額度措施以減低信用風險。

在不考慮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方法的影響下, 本集團資產負債表中的金融資產賬面價值反映其在資產負債表日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15年12月31日					發生減值的 金融資產	總計
	未逾期 且未減值	未減值的逾期金融資產			小計		
		逾期 30天及以內	逾期 31-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持有至到期投資	310,343	-	-	-	-	-	310,343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93,033	-	-	-	-	-	93,033
定期存款	154,398	-	-	-	-	-	154,39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996	-	-	-	-	52	104,0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3,300	-	-	-	-	-	13,300
應收利息	15,764	-	-	-	-	-	15,764
再保險資產	18,257	-	-	-	-	-	18,257
應收保費	6,735	-	-	-	-	1,356	8,091
貨幣資金	9,501	-	-	-	-	-	9,501
其他	50,291	-	-	-	-	325	50,616
總計	<u>775,618</u>	<u>-</u>	<u>-</u>	<u>-</u>	<u>-</u>	<u>1,733</u>	<u>777,351</u>

	2014年12月31日					發生減值的 金融資產	總計
	未逾期 且未減值	未減值的逾期金融資產			小計		
		逾期 30天及以內	逾期 31-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持有至到期投資	311,998	-	-	-	-	-	311,998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61,259	-	-	-	-	-	61,259
定期存款	165,562	-	-	-	-	-	165,56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2,203	-	-	-	-	-	92,2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1,844	-	-	-	-	-	11,844
應收利息	15,232	-	-	-	-	-	15,232
再保險資產	17,167	-	-	-	-	-	17,167
應收保費	5,336	-	-	-	-	3,021	8,357
貨幣資金	11,220	-	-	-	-	-	11,220
其他	27,319	-	-	-	-	400	27,719
總計	<u>719,140</u>	<u>-</u>	<u>-</u>	<u>-</u>	<u>-</u>	<u>3,421</u>	<u>722,561</u>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b) 金融風險(續)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本集團難以履行與金融負債相關的責任而產生的風險。流動性風險可能源於公司無法儘快以公允價值售出其金融資產; 或者源於交易對手無法償還其合同債務; 或者源於提前到期的保險債務; 或者源於無法產生預期的現金流入。

本集團部分保單允許退保、減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終止保單, 使本集團面臨流動性風險。本集團通過盡可能地匹配投資資產的期限與保單期限來管理其流動性風險, 確保本集團能及時償還債務, 以及及時為借貸和投資業務提供資金。

本集團已實行下列政策及程序, 以減輕所承受的流動性風險:

- 執行集團流動性風險政策, 評估及厘定本集團所承擔流動性風險的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會受到監控, 任何洩露和違反事宜均會呈報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本集團管理層會作定期檢討, 以厘定有關政策是否切合當時情況及風險環境的變化。
- 訂立資產配置及投資組合設置上限結構, 以及資產到期情況的指引, 以確保集團擁有足夠資金履行保險及投資合同的義務。
- 設立應變資金計劃, 規定應急資金的最低金額比例, 並規定何種情況下啓動該計劃。

下表概述本集團主要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的到期資料, 及本集團保險合同負債預計現金流出的時間。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b) 金融風險(續)

流動性風險(續)

	2015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期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	20,532	117,944	414,686	-	553,162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	10,404	72,656	37,670	-	120,730
存出資本保證金	-	3,088	3,410	-	-	6,498
定期存款	-	51,610	82,812	29,689	-	164,11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5,011	60,687	78,280	82,748	256,7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2,704	8,517	4,917	8,731	24,86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14,695	-	-	-	14,695
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	1,786	6,422	242	-	-	8,450
貨幣資金	9,051	451	-	-	-	9,502
其他	907	28,539	1,226	-	-	30,672
小計	<u>11,744</u>	<u>173,456</u>	<u>347,494</u>	<u>565,242</u>	<u>91,479</u>	<u>1,189,415</u>
負債:						
保險合同負債	-	92,271	118,608	410,200	-	621,079
投資合同負債	65	3,554	2,034	34,380	-	40,033
保戶儲金	-	76	-	-	-	76
應付次級債	-	9,020	12,659	-	-	21,67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28,993	-	-	-	28,993
其他	35,389	14,176	205	-	35	49,805
小計	<u>35,454</u>	<u>148,090</u>	<u>133,506</u>	<u>444,580</u>	<u>35</u>	<u>761,665</u>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b) 金融風險(續)

流動性風險(續)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期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	20,490	111,170	443,268	-	574,928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	7,807	48,778	20,275	-	76,860
存出資本保證金	-	464	5,943	-	-	6,407
定期存款	-	36,281	154,781	160	-	191,2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30,261	58,900	32,035	66,378	187,57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164	7,528	6,657	5,920	21,26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828	-	-	-	2,828
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	1,664	6,847	153	30	-	8,694
貨幣資金	8,417	2,804	-	-	-	11,221
其他	918	17,878	1,091	-	-	19,887
小計	<u>10,999</u>	<u>126,824</u>	<u>388,344</u>	<u>502,425</u>	<u>72,298</u>	<u>1,100,890</u>
負債:						
保險合同負債	-	81,412	97,354	385,877	-	564,643
投資合同負債	105	2,769	2,277	30,511	-	35,662
保戶儲金	-	76	-	-	-	76
應付次級債	-	1,020	21,571	-	-	22,591
長期借款	-	199	-	-	-	19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26,973	-	-	-	26,973
其他	30,724	11,337	281	14	20	42,376
小計	<u>30,829</u>	<u>123,786</u>	<u>121,483</u>	<u>416,402</u>	<u>20</u>	<u>692,520</u>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b) 金融風險(續)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資產和負債按預計使用和清算時間所做的流動分析：

	2015年12月31日		
	<u>流動</u>	<u>非流動</u>	<u>合計</u>
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4,960	305,383	310,343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5,200	87,833	93,033
定期存款	47,663	106,735	154,39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3,000	105,062	218,0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10,762	11,489	22,251
貨幣資金	9,501	-	9,501
其他	28,761	1,226	29,987
總資產	<u>219,847</u>	<u>617,728</u>	<u>837,575</u>
負債：			
保險合同負債	92,271	528,808	621,079
投資合同負債	3,619	36,414	40,033
保戶儲金	75	-	75
應付次級債	8,000	11,497	19,49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8,981	-	28,981
其他	49,600	205	49,805
總負債	<u>182,546</u>	<u>576,924</u>	<u>759,470</u>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b) 金融風險(續)

流動性風險(續)

	2014年12月31日		
	流動	非流動	合計
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4,862	307,136	311,998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4,631	56,628	61,259
定期存款	27,448	138,114	165,56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1,953	74,648	166,6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6,422	11,342	17,764
貨幣資金	11,220	-	11,220
其他	18,230	1,091	19,321
總資產	164,766	588,959	753,725
負債:			
保險合同負債	81,412	483,231	564,643
投資合同負債	2,874	32,788	35,662
保戶儲金	76	-	76
應付次級債	-	19,496	19,496
長期借款	-	187	18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6,908	-	26,908
其他	42,073	295	42,368
總負債	153,343	535,997	689,340

(c)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由於操作流程不完善、人為錯誤和信息系統故障等原因而引起的風險。無法控制操作風險可能導致公司聲譽受損, 牽涉法律或監管問題或可能導致財務的損失。

本集團在經營業務時會面臨多種操作風險, 這些風險是由於未取得或未充分取得適當授權或支持文件, 未能保證操作與信息安全程序正常執行, 或由於員工的舞弊或差錯而產生。

本集團尚不能消除所有操作風險, 但著手通過實施嚴格的控制程序, 監測並回應潛在風險以管理相關風險。控制包括設置有效的職責分工、權限控制、授權和對賬程序, 推行職工培訓和考核程序, 以及運用合規檢查和內部審計等監督手段。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d) 資產與負債錯配風險

資產負債錯配風險是指因資產與負債的期限、現金流及投資收益等不匹配所引發的風險。在現行的法規與市場環境下沒有期限足夠長的資產可供本集團投資，以與壽險的中長期保險責任期限匹配。本集團在監管框架及市場環境允許的情況下，將加大長期固定收益證券的配置比例，適當選擇並持有久期較長的資產，以使資產負債在期限和收益上達到較好的匹配。

為了進一步強化資產負債匹配管理，本集團成立了集團公司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履行在資產負債管理方面的決策職能，下設資產負債管理工作小組，負責對資產負債及匹配情況進行分析。

(e) 資本管理風險

中國保監會主要通過償付能力管理規則監督資本管理風險，以確信保險公司保持充足的償付能力。本集團進一步制定了管理目標以保持強健的信用評級和充足的償付能力資本充足率，借此支持其業務目標和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通過定期評估實際償付能力與要求償付能力的差額來管理資本需求。本集團通過多種手段打造資本平臺，滿足因未來業務活動不斷擴展帶來的償付能力需求。通過持續積極調整業務組合，優化資產分配，提高資產質量，本集團著力提升經營效益，以增加盈利對償付能力的貢獻。

日常實務中，本集團主要通過監控本集團及主要保險子公司的償付能力額度來管理資本需求。償付能力額度是按照中國保監會頒佈的有關法規計算；實際償付能力額度為認可資產超出按法規厘定的認可負債的數額。

本集團按照中國保監會償付能力規則計算的本集團及主要保險子公司的最低及實際償付能力額度如下：

本集團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實際償付能力額度	109,920	103,293
最低償付能力額度	39,196	36,842
償付能力溢額	70,724	66,451
償付能力充足率	280%	280%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5. 風險管理(續)

(e) 資本管理風險(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太保產險		
實際償付能力額度	26,101	21,461
最低償付能力額度	12,372	12,106
償付能力溢額	13,729	9,355
償付能力充足率	211%	177%
太保壽險		
實際償付能力額度	53,579	53,747
最低償付能力額度	26,679	24,611
償付能力溢額	26,900	29,136
償付能力充足率	201%	218%

根據相關規定，如保險公司的實際償付能力額度低於最低償付能力額度，則中國保監會將依情況採取額外的必要措施，直至其達到最低償付能力額度要求。

46. 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在正常商業活動中運用結構化主體實現不同目的，例如為客戶進行結構化交易、為公共和私有基礎設施建設提供財務支持，以及代第三方投資者管理資產而收取管理費。這些結構化主體通過與投資者簽署產品合同的方式運作，本集團對合併結構化主體的考慮因素詳見附註2.2(3)。

以下表格為集團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規模、相應的集團的投資額以及集團最大風險敞口。最大風險敞口代表集團基於與結構化主體的安排所可能面臨的最大風險。最大風險敞口具有不確定性，約等於公司投資額的賬面價值之和。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6. 結構化主體(續)

於2015年12月31日, 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規模、公司投資額以及公司最大風險敞口如下:

	規模	公司投資額	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團持有利益性質
			公司最大風險敞口	公司投資賬面價值	
第三方受託管理業務	13,160	-	-	-	資產管理費
第三方管理資產證券化	6,543	450	451	451	投資收益
關聯方管理存款型產品	17,129	-	-	-	投資收益及資產管理費
關聯方管理債權投資計畫及資產支持計畫	124,275	40,312	40,839	40,308	投資收益及資產管理費
第三方管理債權投資計畫及資產支持計畫	注1	22,204	22,423	22,210	投資收益
第三方信託產品	注1	21,722	21,776	21,719	投資收益
第三方銀行理財產品	注1	24,733	24,734	24,958	投資收益
第三方保險資管理財產品	注1	80	80	82	投資收益
第三方資產管理計畫	注1	1,000	1,000	1,025	投資收益
關聯方管理淨值型產品	37,440	731	731	779	投資收益及資產管理費
第三方管理淨值型產品	注1	465	465	494	投資收益
關聯方管理收益權產品	22,006	1,200	1,202	1,200	投資收益及資產管理費
第三方管理收益權產品	注1	30	30	30	投資收益
合計		<u>112,927</u>	<u>113,731</u>	<u>113,256</u>	

註1: 該結構化主體由第三方金融機構發起, 其規模信息為非公開信息。

本集團持有的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投資在交易性金融資產項下的理財產品、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項下的理財產品及其他權益工具投資、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下的債權投資計劃及理財產品中確認。

47.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估計是在某一具體時點根據相關市場訊息及與金融工具有關的資訊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躍市場的情況下, 如經授權的證券交易所, 市價乃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最佳體現。在缺乏活躍市場的情況下, 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估算(附註3.2(2))。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 貨幣資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保戶質押貸款、定期存款、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及存出資本保證金等。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保戶儲金、投資合同負債、應付次級債、長期借款等。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7.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未按公允價值列示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下表列示了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未按公允價值列示的持有至到期投資、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和應付次級債的賬面價值及其公允價值估計。

	2015年12月31日	
	賬面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310,343	343,030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93,033	93,328
	19,497	20,361
金融負債：		
應付次級債	19,497	20,361
	19,497	20,361
	2014年12月31日	
	賬面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311,998	317,417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61,259	60,929
	19,496	19,985
金融負債：		
應付次級債	19,496	19,985
	19,496	19,985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准許，由於有任意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無活躍市場，其公允價值或公允價值範圍無法可靠估計，故本集團未披露具有任意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負債的公允價值。

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接近其公允價值。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8.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的確定

所有在合併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層次歸類。此公允價值層次將用於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的參數分為三個層次。計量公允價值歸屬於何層次取決於計量公允價值所用重要參數的最低層次。

公允價值層次如下所述:

- (a) 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以下簡稱“第一層次”);
- (b) 根據直接(比如取自價格)或間接(比如根據價格推算的)可觀察到的、除市場報價以外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以下簡稱“第二層次”); 及
- (c) 根據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為基礎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以下簡稱“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中的層次取決於對計量整體具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 基於此考慮, 輸入值的重要程度應從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角度考慮。

對於第二層次, 其估值普遍根據第三方估值服務提供商對相同或同類資產的報價, 或通過估值技術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參數及近期交易價格來確定公允價值。估值服務提供商通過收集、分析和解釋多重來源的相關市場交易信息和其他關鍵估值模型的參數, 並採用廣泛應用的內部估值技術, 提供各種證券的理論報價。銀行間市場進行交易的債權型證券, 若以銀行間債券市場近期交易價格或估值服務商提供的價格進行估值的, 屬於第二層次。本集團劃分為第二層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人民幣債券投資。人民幣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所有重大估值參數均採用可觀察市場信息的估值技術。

對於第三層次, 其公允價值根據如貼現現金流模型和其他類似方法等估值技術確定。判斷公允價值歸屬第三層次主要根據計量資產公允價值所依據的某些無法直接觀察的參數的重要性, 以及估值方法如貼現現金流模型和其他類似估值技術。本集團估值團隊可能使用內部制定的估值方法對資產或者負債進行估值, 確定估值適用的主要輸入值, 分析估值變動並向管理層報告。內部估值並非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 其反映了管理層根據判斷和經驗做出的假設。

對於持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次輸入值), 判斷各層次之間是否存在轉換。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8. 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的確定(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相關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層次:

	2015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合計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 股票	4,148	205	-	4,353
- 基金	4,379	-	-	4,379
- 債券	5,520	7,772	-	13,292
- 其他	-	219	8	227
	14,047	8,196	8	22,2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股票	25,357	3,935	-	29,292
- 基金	41,398	180	-	41,578
- 債券	16,190	87,407	-	103,597
- 其他	-	28,576	15,019	43,595
	82,945	120,098	15,019	218,062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附註47)	-	3,959	89,369	93,328
持有至到期投資(附註47)	10,057	332,973	-	343,030
投資性房地產(附註19)	-	-	8,542	8,542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應付次級債(附註47)	-	-	20,361	20,361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8. 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的確定(續)

	201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合計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 股票	3,948	212	-	4,160
- 基金	1,720	-	-	1,720
- 債券	10,453	1,391	-	11,844
- 其他	-	40	-	40
	<u>16,121</u>	<u>1,643</u>	<u>-</u>	<u>17,764</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股票	20,282	4,604	-	24,886
- 基金	30,631	1,056	-	31,687
- 債券	11,036	79,715	-	90,751
- 其他	-	8,923	10,354	19,277
	<u>61,949</u>	<u>94,298</u>	<u>10,354</u>	<u>166,601</u>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附註47)	-	5,858	55,071	60,929
持有至到期投資(附註47)	20,212	297,205	-	317,417
投資性房地產(附註19)	-	-	8,456	8,456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應付次級債(附註47)	-	-	19,985	19,985

於2015年, 由於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報價的可獲取性發生變化, 本集團部分債券在第一層次和第二層次發生了轉換。於2015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116.32億元的債券從第一層次轉換為第二層次; 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6.96億元的債券從第二層次轉換為第一層次。2014年本集團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21.27億元的債券從第一層次轉換為第二層次; 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81.02億元的債券從第二層次轉換為第一層次。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8. 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的確定(續)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次金融資產的變動信息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年初數	本年新增	確認在其他綜合 損益中的未實現 淨收益	年末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	8	-	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10,354	4,363	302	15,019
	6,526	2,943	885	10,354

	2014年12月31日			
	年初數	本年新增	確認在其他綜合 損益中的未實現 淨收益	年末數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6,526	2,943	885	10,354

估值技術

非上市債權型投資的公允價值是通過採用當前具有類似條款、信用風險和剩餘期限的債券之利率對未來現金流進行折現來估計的，並在必要時進行適當的調整。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如可比公司的估值乘數法、類似或相同金融工具的最近交易價格，並進行適當的調整，如使用期權定價模型對缺乏流動性進行調整。估值需要管理層對模型中的不可觀察輸入值作出一定假設，主要包括歷史波動率以及非上市股權投資的預計上市時間。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對這些不可觀察輸入值的合理變動無重大敏感性。

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通過現金流折現的方法確定，其採用的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估計的每平方米月租金、租金增長率以及折現率等。在此方法下，公允價值的估計需要對該物業由評估基準日至其經濟使用年限到期所產生的一系列現金流進行預測。並採用市場利率推導出的貼現率對預測現金流進行折現，以計算與資產相關的收益之現值。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4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利潤總額與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對賬情況如下:

	<u>2015年</u>	<u>2014年</u>
利潤總額	24,311	14,500
投資收益	(55,287)	(41,428)
匯兌損益淨額	(109)	(40)
財務費用	2,135	2,683
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及其他資產的減值損失計提淨額	38	128
物業及設備折舊	1,086	1,127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219	22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350	339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1	1
其他資產攤銷	23	20
處置物業及設備項目、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收益淨額	(30)	(38)
轉回預計負債	-	2
	<u>(27,263)</u>	<u>(22,479)</u>
再保險資產減少/(增加)	(1,090)	221
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減少/(增加)	266	(594)
其他資產增加	(3,391)	(2,882)
保險合同負債增加	52,702	62,107
其他經營負債增加	24,698	6,148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u>45,922</u>	<u>42,521</u>

50. 關聯方交易

除了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外, 本集團與關聯方亦進行下列主要交易:

(a) 銷售保險

	<u>2015年</u>	<u>2014年</u>
個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權益的股東及股東之母公司	<u>33</u>	<u>38</u>

本集團的上述關聯方交易乃於正常保險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50. 關聯方交易(續)

(b) 資產管理產品交易

	2015年	2014年
本公司聯營企業	7,354	148

(c) 分配現金股利

	2015年	2014年
個別擁有本公司5% 以上股本權益的股東	1,489	1,236

(d) 向本集團下屬子公司增資

	2015年	2014年
個別擁有本公司5% 以上股本權益的股東	-	61

(e)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2015年	2014年
薪金、津貼和其他短期福利	23	29
延期支付獎金(1)	3	9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合計	26	38

(1) 上表列示了本集團延期支付獎金，本集團延期支付計劃見附註11(2)。

董事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

(f) 本集團與下屬合營企業之間的主要關聯交易

	2015年	2014年
為濱江祥瑞墊付的土地款及項目工程款等	126	46

本集團應收濱江祥瑞墊付款項無利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50. 關聯方交易(續)

(g) 與中國其他與政府相關的企業的交易

在本集團所處的經濟環境中，相當部分的企業由中國政府通過不同的附屬機構或其他組織控制、共同控制或存在重大影響(統稱“與政府相關的企業”)。本公司亦是與政府相關的企業。

於2014年和2015年，本集團與一些與政府相關的企業之間也有某些交易，主要涉及保險、投資及其他活動(包括但不限於簽發保單、提供資產管理或其他服務、銷售、購買、發行及贖回債券或權益工具)。

管理層認為與其他與政府相關的企業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這些交易並未因為本集團和上述與政府相關的企業均同受中國政府所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而受到重大或不適當的影響。本集團所制定的產品及服務定價政策並不因客戶是否為與政府相關的企業而不同。

51. 承諾

(a) 資本承諾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資本承諾事項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已簽約但未撥備	(1)(2)	918	841
已授權但未簽約	(1)(2)	944	1,344
		<u>1,862</u>	<u>2,185</u>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主要資本承諾事項如下：

- (1) 本公司擬在成都高新區建設IT數據容災中心及客戶後援中心，該項目預計總投資約人民幣20億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累計支付投資款約人民幣12.17億元，尚未支付的投資款中，約人民幣3.93億元作為已簽約但未撥備資本承諾列示，約人民幣3.90億元作為已批准但未簽約資本承諾列示。
- (2) 於2012年11月，太保產險與第三方組成的聯合體通過聯合競標競得位於上海黃浦區一地塊的土地使用權，並於2013年2月共同組建項目公司濱江祥瑞作為該地塊的土地使用權人和建設開發主體。該項目預計總投資約人民幣20億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累計支付投資款約人民幣12.07億元，尚未支付的投資款中，約人民幣2.57億元作為已簽約但未撥備資本承諾列示，約人民幣5.36億元作為已批准但未簽約資本承諾列示。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51. 承諾(續)

(b) 經營性租賃承諾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簽訂了多份辦公室及職工宿舍的經營性租賃合同。於不可撤銷之租賃合同項下的未來經營性租賃最低付款額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1年以內(含1年)	718	666
1至2年(含2年)	493	453
2至3年(含3年)	355	306
3至5年(含5年)	359	289
5年以上	335	170
	<u>2,260</u>	<u>1,884</u>

(c) 經營性租賃應收租金

本集團簽訂了多項租賃合同出租其物業。於不可撤銷之租賃合同項下的未來經營性租賃應收最低金額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1年以內(含1年)	543	288
1至2年(含2年)	363	159
2至3年(含3年)	131	88
3至5年(含5年)	82	13
5年以上	2	5
	<u>1,121</u>	<u>553</u>

52. 或有負債

基於保險的業務性質，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會涉及對或有事項及法律訴訟的各種估計，包括在訴訟中作為原告與被告及在仲裁中作為申請人與被申請人。法律訴訟大部分涉及本集團保單的索賠。本集團已就可能出現的損失計提準備，包括當董事會參考有關律師意見(如有)並能對上述訴訟結果作出合理估計後，對保單等索賠計提的準備。對於無法合理預計結果或管理層認為敗訴可能性極小的未決訴訟或可能的違約，不計提相關準備。

除上述法律訴訟外，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仍在若干待決訴訟及爭議中為被起訴方。本集團已根據董事的最佳估計就可能產生的損失計提準備，而本集團將僅會就任何超過已計提準備的索賠而承擔或有責任。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53.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u>本公司</u>	<u>2015年 12月31日</u>	<u>2014年 12月31日</u>
資產		
於子公司投資	62,079	62,079
物業及設備	2,838	2,461
投資性房地產	2,184	2,271
無形資產	59	30
預付土地租賃款	34	35
持有至到期投資	900	965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248	1,130
定期存款	1,507	3,8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757	15,5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7	2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00	100
應收利息	422	429
其他資產	285	181
貨幣資金	153	389
資產總計	92,663	89,480
股東權益和負債		
股東權益		
股本	9,062	9,062
儲備	70,623	69,686
未分配利潤	10,487	9,641
股東權益合計	90,172	88,389
負債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660	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1	6
應交所得稅	40	122
應付子公司款項	20	104
其他負債	650	789
負債合計	2,491	1,091
股東權益和負債總計	92,663	89,480

高國富
 董事

霍聯宏
 董事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53.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的儲備及未分配利潤變動載列如下：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合計	未分配 利潤
2014年1月1日	66,164	2,785	(545)	68,404	8,897
綜合收益	-	-	797	797	4,854
宣派股息	-	-	-	-	(3,625)
提取盈餘公積	-	485	-	485	(485)
2014年12月31日	66,164	3,270	252	69,686	9,641
2015年1月1日	66,164	3,270	252	69,686	9,641
綜合收益	-	-	340	340	5,974
宣派股息	-	-	-	-	(4,531)
提取盈餘公積	-	597	-	597	(597)
2015年12月31日	66,164	3,867	592	70,623	10,487

於2015年，本公司淨利潤中包含子公司分配的股利約人民幣49.66億元(2014年：約人民幣40.05億元)。

54.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除其他附註中所述的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外，本集團無其他重大的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55. 合併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於2016年3月25日決議批准。